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1-2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6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10
财务报表附注	11-142

审计报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美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格林美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格林美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格林美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1,642,053,954.73	1,130,480,764.81	1,590,206,467.79	726,728,241.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2	729,071,271.78	116,405,079.87	533,298,442.22	
应收账款	附注3	1,658,940,030.30	2,985,990.69	1,240,051,681.30	
预付款项	附注4	659,216,308.00	921,047.34	576,844,921.03	11,711,894.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附注5			614,368.78	
应收股利			11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490,284,895.01	4,219,821,428.63	47,713,001.45	3,545,478,234.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7	3,498,050,643.04	11,779,022.67	2,778,314,496.05	782,861.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附注8	2,040,791.06	104,569.32	7,560,898.93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9	742,691,359.14	470,817,704.83	983,180,176.40	769,629,047.73
流动资产合计		9,422,349,253.06	6,065,315,608.16	7,757,784,453.95	5,054,330,279.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附注10	599,386,708.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11	218,949,934.87	6,966,851,867.63	51,831,206.98	5,120,429,166.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12	4,999,492,975.02	26,392,520.48	3,617,159,532.74	21,328,301.19
在建工程	附注13	1,632,385,864.89		2,590,510,987.92	
工程物资	附注14			46,736.2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15	1,268,780,988.00	12,395,791.92	1,257,012,152.65	10,451,804.38
开发支出	附注16	42,102,705.66	549,893.48	56,474,490.93	2,803,141.98
商誉	附注17	391,032,481.73		367,529,304.02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18	20,952,798.72	52,284.69	10,280,081.05	261,42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19	40,047,586.48	830,972.61	34,227,217.41	254,745.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20	436,794,164.39		166,466,757.23	6,182,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49,926,207.76	7,037,073,330.81	8,181,538,467.13	5,191,711,482.56
资产总计		19,072,275,460.82	13,102,388,938.97	15,939,322,921.08	10,246,041,761.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11-142页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21	4,321,479,641.12	2,372,500,000.00	3,174,543,261.72	1,23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附注22	1,127,970.3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23	569,889,123.61	306,270,000.00	522,389,125.70	140,000,000.00
应付账款	附注24	441,365,502.30	377,070.00	413,472,078.58	1,069,212.60
预收款项	附注25	198,104,201.59	14,839,371.39	88,811,765.48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26	48,336,676.78	9,116,300.32	32,842,358.91	3,119,651.79
应交税费	附注27	77,482,193.37	1,822,493.16	54,064,445.46	864,363.59
应付利息	附注28	35,497,712.10	33,580,351.61	2,676,055.92	1,573,118.2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附注29	645,754,049.49	480,236,096.59	828,612,078.28	679,585,712.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30	942,984,000.00	240,000,000.00	727,5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31	538,559,684.43	523,576,928.98	316,025,937.99	303,612,054.79
流动负债合计		7,820,580,755.15	3,982,318,612.05	6,160,937,108.04	2,504,824,113.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32	756,266,000.00	103,000,000.00	1,426,250,000.00	291,000,000.00
应付债券	附注33	2,879,625,204.82	2,879,625,204.82	1,298,520,677.51	1,298,520,677.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附注34	194,178,293.53		93,053,870.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附注35	2,501,592.47		2,362,905.86	
递延收益	附注36	130,212,890.00	9,845,929.40	147,451,857.33	12,986,13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19	86,675,657.15		27,414,404.20	671,2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49,459,637.97	2,992,471,134.22	2,995,053,715.75	1,603,178,061.97
负债合计		11,870,040,393.12	6,974,789,746.27	9,155,990,823.79	4,108,002,175.14
股本	附注37	2,910,869,646.00	2,910,869,646.00	1,455,434,823.00	1,455,434,8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38	2,836,734,801.11	3,054,323,344.77	4,311,561,527.72	4,509,758,167.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39	104,868,857.35		-458,389.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40	31,274,820.47	31,274,820.47	29,413,643.93	29,413,643.93
未分配利润	附注41	998,568,082.65	131,131,381.46	765,749,521.16	143,432,951.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882,316,207.58	6,127,599,192.70	6,561,701,126.29	6,138,039,586.49
少数股东权益		319,918,860.12		221,630,971.00	
股东权益合计		7,202,235,067.70	6,127,599,192.70	6,783,332,097.29	6,138,039,586.4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072,275,460.82	13,102,388,938.97	15,939,322,921.08	10,246,041,761.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11-142页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附注42	7,835,898,467.16	203,024,547.13	5,117,166,480.23	137,949,229.89
减：营业成本	附注42	6,605,015,108.16	166,718,142.46	4,240,883,766.57	4,113,941.40
税金及附加	附注43	53,076,428.50	1,702,596.11	11,643,207.30	867,967.23
销售费用	附注44	57,686,769.39	4,386,410.71	53,525,659.82	7,073,677.12
管理费用	附注45	459,535,193.84	49,874,839.59	336,958,827.06	38,895,632.32
财务费用	附注46	391,579,175.68	139,926,684.51	307,115,043.18	89,593,061.55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47	30,591,862.96	3,841,513.14	19,760,222.68	-532,847.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48	-1,127,970.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49	88,922,283.34	190,340,122.10	-488,337.57	-500,904.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26,208,241.61	26,914,482.71	146,791,416.05	-2,563,107.07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50	70,564,691.31	3,193,197.26	104,040,896.83	3,515,933.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42,084.87		574,148.15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51	40,809,991.91	12,743,391.50	2,088,529.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548,622.51		517,800.46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355,962,941.01	17,364,288.47	248,743,783.25	952,826.80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52	56,329,835.36	-1,247,476.97	30,103,630.99	563,409.55
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99,633,105.65	18,611,765.44	218,640,152.26	389,417.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731,897.26		154,210,577.64	
少数股东损益		35,901,208.39		64,429,574.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附注53	114,898,437.94	-	866,697.92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327,246.87		866,697.9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327,246.87	-	866,697.92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4,045,340.5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08,296.00		866,697.92	
6、其他		28,673,610.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71,191.07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4,531,543.59	18,611,765.44	219,506,850.18	389,417.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9,059,144.13		155,077,275.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472,399.46		64,429,574.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11-142页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29,982,778.05	220,122,902.57	5,281,066,046.80	147,952,552.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639,936.10		16,943,333.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54	192,710,816.16	9,094,242.94	124,479,465.96	136,030,31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3,333,530.31	229,217,145.51	5,422,488,846.31	283,982,86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13,467,547.82	93,440,080.63	4,953,385,041.12	6,096,525.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806,046.04	20,081,488.35	303,292,385.52	18,385,573.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259,748.29	2,614,724.27	142,353,473.80	10,258,242.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54	354,866,936.89	33,723,231.42	322,205,072.20	66,916,85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7,400,279.04	149,859,524.67	5,721,235,972.64	101,657,19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33,251.27	79,357,620.84	-298,747,126.33	182,325,670.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370,000.00	324,678,000.00	70,642,788.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05,003.36	11,787,230.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2,084.91	190,000.00	57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3,431,677.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4,394,007.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148,766.11	336,655,230.51	71,212,788.32	4,454,394,007.91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1,056,825.09	2,522,475.72	1,498,647,966.58	9,840,504.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4,040,454.79	1,628,131,189.79	901,420,000.00	1,617,273,496.2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6,421,256.75	239,347,020.06	338,959,414.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54	50,000,000.00	735,323,936.71		5,113,309,622.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1,518,536.63	2,605,324,622.28	2,739,027,381.47	6,740,423,62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8,369,770.52	-2,268,669,391.77	-2,667,814,593.15	-2,286,029,614.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70,000.00		2,362,892,505.35	2,357,892,505.3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24,254,963.71	2,772,500,000.00	5,540,566,371.17	1,96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83,600,000.00	2,083,600,000.00	794,300,000.00	794,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54	126,000,000.00	235,029,91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40,824,963.71	5,091,129,916.60	8,697,758,876.52	5,117,192,505.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48,248,584.31	2,023,000,000.00	4,852,870,950.20	2,253,9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5,812,525.76	223,691,861.26	435,389,605.32	147,590,224.53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54	252,789,815.66	313,209,916.60	204,488,900.0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6,850,925.73	2,559,901,777.86	5,492,749,455.52	2,403,197,35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3,974,037.98	2,531,228,138.74	3,205,009,421.00	2,713,995,148.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25,339.16	56,155.74	3,420,836.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262,857.89	341,972,523.55	241,868,537.80	610,291,204.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5,793,465.63	684,728,241.26	1,083,924,927.83	74,437,037.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9,056,323.52	1,026,700,764.81	1,325,793,465.63	684,728,241.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11-142页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 年 金 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5,434,823.00				4,311,561,527.72		-458,389.52		29,413,643.93	765,749,521.16		221,630,971.00	6,783,332,097.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455,434,823.00				4,311,561,527.72		-458,389.52		29,413,643.93	765,749,521.16		221,630,971.00	6,783,332,097.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5,434,823.00				-1,474,826,726.61		105,327,246.87		1,861,176.54	232,818,561.49		98,287,889.12	418,902,970.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327,246.87			263,731,897.26		45,472,399.46	414,531,543.5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52,815,489.66	52,815,489.6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970,000.00	26,97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25,845,489.66	25,845,489.66
（三）利润分配		-				-		-		1,861,176.54	-30,913,335.77		-	-29,052,159.23
1、提取盈余公积										1,861,176.54	-1,861,176.5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29,052,159.23			-29,052,159.23
4、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455,434,823.00				-1,455,434,823.00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455,434,823.00				-1,455,434,823.00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19,391,903.61								-19,391,903.61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10,869,646.00				2,836,734,801.11		104,868,857.35		31,274,820.47	998,568,082.65		319,918,860.12	7,202,235,067.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11-142页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其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3,840,167.00				2,665,618,619.08		-1,325,087.44		29,374,702.21	671,627,496.03		448,178,874.51	4,737,314,771.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923,840,167.00				2,665,618,619.08		-1,325,087.44		29,374,702.21	671,627,496.03		448,178,874.51	4,737,314,771.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1,594,656.00				1,645,942,908.64		866,697.92		38,941.72	94,122,025.13		-226,547,903.51	2,046,017,325.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6,697.92			154,210,577.64		64,429,574.62	219,506,850.1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54,442,606.00				2,108,449,899.35		-		-	-		-290,977,478.13	2,071,915,027.2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4,442,606.00				2,103,449,899.35								2,357,892,505.3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5,000,000.00							-290,977,478.13	-285,977,478.13
（三）利润分配		-				-		-		38,941.72	-60,088,552.51		-	-60,049,610.79
1、提取盈余公积										38,941.72	-38,941.7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60,049,610.79			-60,049,610.79
4、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77,152,050.00				-277,152,050.00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77,152,050.00				-277,152,050.00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185,354,940.71								-185,354,940.71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55,434,823.00				4,311,561,527.72		-458,389.52		29,413,643.93	765,749,521.16		221,630,971.00	6,783,332,097.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11-142页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5,434,823.00				4,509,758,167.77					29,413,643.93	143,432,951.79	6,138,039,586.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55,434,823.00				4,509,758,167.77					29,413,643.93	143,432,951.79	6,138,039,586.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5,434,823.00				-1,455,434,823.00					1,861,176.54	-12,301,570.33	-10,440,393.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11,765.44	18,611,765.4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1,861,176.54	-30,913,335.77	-29,052,159.23
1、提取盈余公积											1,861,176.54	-1,861,176.5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29,052,159.23	-29,052,159.23
4、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455,434,823.00				-1,455,434,823.0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455,434,823.00				-1,455,434,823.00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10,869,646.00				3,054,323,344.77					31,274,820.47	131,131,381.46	6,127,599,192.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11-142页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上年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3,840,167.00				2,683,460,318.42				29,374,702.21	112,665,136.84	3,749,340,32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90,466,950.21	90,466,950.21
二、本年初余额		923,840,167.00				2,683,460,318.42				29,374,702.21	203,132,087.05	3,839,807,274.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1,594,656.00				1,826,297,849.35				38,941.72	-59,699,135.26	2,298,232,311.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9,417.25	389,417.2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54,442,606.00				2,103,449,899.35				-	-	2,357,892,505.3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4,442,606.00				2,103,449,899.35						2,357,892,505.3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38,941.72	-60,088,552.51	-60,049,610.79
1、提取盈余公积										38,941.72	-38,941.7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股东的分配											-60,049,610.79	-60,049,610.79
4、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77,152,050.00				-277,152,050.00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77,152,050.00				-277,152,050.00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55,434,823.00				4,509,758,167.77				29,413,643.93	143,432,951.79	6,138,039,586.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11-142页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 291,086.9646 万元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2008 号房

邮政编码：518101

联系电话：0755-33386666

传真号码：0755-33895777

互联网地址：www.gem.com.cn

电子信箱：info@gem.com.cn

(二) 历史沿革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2006 年 12 月由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协迅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作为发起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于 2006 年 12 月 27 日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44030110280258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 年 1 月 15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许可 [2009] 1404 号”文《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33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 9,332 万元。

根据公司 2010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 9,332

万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增加股本 2,799.6 万股，变更后股本为 12,131.6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2,131.6 万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131.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增加股本 12,131.6 万股，变更后股本为 24,263.2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4,263.2 万元。

2011 年 11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721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5000 万股。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715.90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3,749.998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749.998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 亿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715.909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95,284.091 万元。发行后股本总额为 28,979.109 万元。

根据公司 2012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979.109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增加股本 28,979.109 万股，变更后股本为 57,958.218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57,958.218 万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7,958.218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增加股本 17,387.4654 万股，转增后股本为 75,345.6834 万股、注册资本为 75,345.6834 万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 号文），公司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5,345.6834 万股为基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5 名特定对象共发行 17,038.3333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10.32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758,355,996.56 元，扣除发行费用 19,542,345 元，募集资金净额 1,738,813,651.56 元。变更后股本为 92,384.0167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92,384.0167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 2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及 2015 年 3 月 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的中文名称“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的英文名称“Shenzhen Green Eco-manufacture Hi-tech Co.,Ltd.”变更为“GEM Co.,Ltd.”。公司证券简称“格林美”、公司证券代码“002340”保持不变。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 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 201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23,840,167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增加股本 27,715.205 万股，变更后股本为 120,099.2217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20,099.2217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71 号文《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270,232,180 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4,442,606 股，发行价格为 9.50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417,204,75.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9312251.65 元，募集资金净额 2,357,892,505.35 元。变更后股本为 145,543.48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45,543.48 万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145,543.4823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145,543.4823 万股，转增后股本为 291,086.9646 万股，该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实施完毕。2016 年 6 月 21 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本为 291,086.9646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91,086.9646 万股。经过历年派送红股、非公开发行新股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91,086.9646 万股，详见附注六、34。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集团最终控制人为许开华、王敏夫妇。

（三）行业性质、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经营范围为：二次资源循环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生态环境材料、新能源材料、超细粉体材料、光机电精密分析仪器、循环技术的研究、开发及高新技术咨询与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普通货运（不含危险物品，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超细镍粉、超细钴粉的生产、销售及废旧电池的收集与暂存（由分支机构经营）；塑木型材及铜合金制品的生产、销售及废线路板处理（由分支机构经营）；废旧金属、电池厂废料、报废电子产品、废旧家电、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造纸原料、废轻化工原料、废玻璃回收、处置与销售（以上经营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废旧车用动力蓄电池的收集、贮存、处置（以上经营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

（四）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废弃钴镍钨资源与电子废弃物的循环利用以及钴镍粉体材料、电池材料、碳化钨、金银等稀贵金属、铜原料与塑木型材的生产、销售。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 2016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孙公司共 54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3 家子公司、13 家孙公司，减少 6 家孙公司，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

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研究开发支出、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18、“无形资产”、23“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

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

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

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

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押金、保证金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政府性质款项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信誉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	不计提坏帐准备
押金、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坏帐准备
政府性质款项	不计提坏帐准备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如: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 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在建开发产品 (开发成本)、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其中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 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

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

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

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

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10	3.6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除孙公司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的固废处置权外均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的固废处置权按工作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

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

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3、收入

本公司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与

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

①商品销售：国内销售按发货与客户办理签收手续后确认为销售收入，出口销售按发货并完成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为销售收入；

②商铺销售：销售合同已签订并备案、买方按销售合同付款条款支付了购房款项、商铺已交付、房款已付清（含现金+按揭款），当买方接到书面（或电话）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视同交房时确认为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

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

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

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8)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9）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1）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2）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p>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p> <p>部分子公司系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 3%。</p> <p>服务费收入适用增值税率 6%。</p> <p>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 13%。</p>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转让无形资产及销售不动产的 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1%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15%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凯力克（香港）有限公司	16.5%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子公司、孙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范>(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2]11号)等文件精神，本公司自营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出口退税率为 13%。

①公司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经冶炼、提纯生产的金属及合金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30%的税收优惠政策，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再生塑料制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税收优惠政策。

②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经冶炼、提纯生产的金属及合金和炼钢炉料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30%的税收优惠政策，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再生塑料制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税收优惠政策。

③公司子公司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税收优惠政策。

④公司孙公司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税收优惠政策。

⑤公司子公司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根据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有关规定，纳税人销售报废汽车、报废摩托车、废旧电器电子产品等产生货拆解出来的废钢铁，在法律法规或规章对相关废旧产品拆解规定了资质条件的、纳税人取得相应资质条件的，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30%的税收优惠政策。

(2) 所得税：

①2008年12月16日，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0844200138，有效期三年。2014年9月30日，公司重新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44201554，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2016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②2008年12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格林美）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0842000056，有效期三年。2014年10月期满后公司重新申请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42000807，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荆门格林美2016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4年1月10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241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荆门格林美利用废旧金属、电子电器产品、工业废渣，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4年1月10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242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荆门格林美利用电子电器产品、工业废渣、废塑料，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5年国务院发布国发（2015）27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取消了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湖北省荆门市国家税务局根据上述规定，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根据上述规定，荆门格林美2016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③公司孙公司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于2015年10月2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42000278，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2016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④公司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7日收到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书，证书编号：GR201236000088，有效期三年。2015年9月16日，子公司重新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536000093，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2016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

务院令第 512 号) 有关规定, 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4 年 11 月 27 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综证书 2014 第 038 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有效期两年, 认定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利用废塑料, 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5 年国务院发布国发(2015) 27 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 取消了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丰城市国家税务局根据上述规定, 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 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⑤公司下属公司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 2012 年 10 月 19 日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文件苏高企协[2012]20 号关于公示江苏省 2012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 公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为 GR201232001807。2015 年 8 月 24 日, 子公司重新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 GF201532000028,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⑥公司下属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证书编号为 GR201632004291, 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⑦公司子公司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012 年 8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证书编号为 GF201232000372, 有效期三年。2015 年 7 月 6 日, 子公司重新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 GR20153200030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⑧公司孙公司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 企业从事公共垃圾处理项目的所得,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3 年取得第一笔此项目生产经营收入, 因此, 自 2013 年-2015 年全免, 2016 年-2018 年减半征收。

⑨公司子公司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于 2015 年 9 月 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 GR201533001220,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⑩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以下简称《目录》), 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 3 大类 16 项资源为主要原料, 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512 号)有关规定, 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4 年 1 月 10 日,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 2013 第 130 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有效期两年, 认定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利用农作物秸秆及壳皮, 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4 年 1 月 10 日,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 2013 第 129 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有效期两年, 认定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利用废旧电子电器产品, 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5 年国务院发布国发(2015) 27 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 取消了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湖北省武汉市国家税务局根据上述规定, 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 根据上述规定, 格林美(武

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6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5,651,930.41	476,377.97
银行存款	1,473,404,393.11	1,325,317,087.66
其他货币资金	162,997,631.21	264,413,002.16
合计	1,642,053,954.73	1,590,206,467.7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1,831,048.74	19,087,855.2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信用证、应付票据保证金。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162,997,631.21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14,157,719.19	466,016,513.01
商业承兑汇票	301,052,737.12	48,259,409.21
信用证	113,860,815.47	19,022,520.00
合计	729,071,271.78	533,298,442.22

注:应收票据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了 36.71%,主要是本年新增国内信用证 109,777,697.27 元,为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给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的货款。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146,078.28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7,146,078.28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8,903,212.52	
商业承兑汇票	7,138,970.00	15,972,889.59
合计	1,016,042,182.52	15,972,889.59

(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9,112,033.13	100.00	40,172,002.83	2.36	1,658,940,030.3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704,219,104.25	41.45	40,172,002.83	5.70	664,047,101.4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4,892,928.88	58.55			994,892,928.88
合计	1,699,112,033.13	100.00	40,172,002.83	2.36	1,658,940,030.30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4,848,941.29	100.00	34,797,259.99	2.73	1,240,051,681.3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568,302,832.29	44.58	34,797,259.99	6.12	533,505,572.30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6,546,109.00	55.42			706,546,109.00
合计	1,274,848,941.29	100.00	34,797,259.99	2.73	1,240,051,681.30

注：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增加了 33.78%，主要是扣除原子公司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原名河南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的影响后，本期应收基金补贴款增加 379,541,927.00 元。

①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61,001,417.22	93.86	33,050,070.86
1-2 年	39,378,981.65	5.59	3,937,898.17
2-3 年	1,309,343.18	0.19	654,671.60
3-4 年	2,529,362.20	0.36	2,529,362.20
小计	704,219,104.25	100.00	40,172,002.83

账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2,539,152.74	95.47	27,126,957.66
1-2 年	16,979,933.49	2.99	1,697,993.36
2-3 年	5,622,874.18	0.99	2,811,437.09
3-4 年	3,160,871.88	0.55	3,160,871.88
小计	568,302,832.29	100.00	34,797,259.99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账龄状态。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坏账准备金额增加 5,374,742.84 元，其中本年计提增加 6,959,594.37 元，本年转回减少 1,462,540.31 元，本年核销减少 0 元，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 122,311.22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 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第一名	949,574,457.00	55.89	
第二名	75,055,000.00	4.42	3,752,750.00
第三名	40,298,870.89	2.37	2,014,943.54
第四名	39,793,406.80	2.34	1,989,670.34
第五名	31,761,000.00	1.87	1,588,050.00
合计	1,136,482,734.69	66.89	9,345,413.88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136,482,734.6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6.8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9,345,413.88 元。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末账龄	依据
拆解基金补贴	949,574,457.00	2 年以内	依据：财综[2012]34 号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
合计	949,574,457.00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2,040,129.74	95.88	569,522,262.97	98.73
1-2 年	24,337,952.20	3.69	5,977,573.89	1.04
2-3 年	2,579,155.68	0.39	1,316,584.17	0.23
3 年以上	259,070.38	0.04	28,500.00	0.00
合计	659,216,308.00	100.00	576,844,921.03	100.00

注：预付款项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了 14.28%，主要为采购货款的增加。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Trafigura Beheer B.V.	1,384,080.76	1-2年	未到结算期
湖北荆能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城郊分公司	1,300,000.00	1-2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684,080.76		

注：大额一年以上预付款主要是公司预付 Trafigura Beheer B.V.公司材料采购款 1,384,080.76 元，由于合同尚未完成，预付的采购款作为预付款项列报；预付湖北荆能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城郊分公司电力工程入网费 1,300,000.00，合同尚未完成。

(3)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账龄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22,079,036.41	18.52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第二名	84,808,393.68	12.87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第三名	61,820,152.81	9.38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第四名	58,665,064.41	8.90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第五名	49,980,000.00	7.57	1年以内	合同执行中
合计	377,352,647.31	57.24		

5、应收利息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		614,368.78
合计		614,368.78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3,180,124.69	64.38	4,040,468.26	1.25	319,139,656.43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000.00	0.02	106,0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8,686,072.89	35.60	7,540,834.31	4.22	171,145,238.58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44,118,553.97	28.71	7,540,834.31	5.23	136,577,719.66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567,518.92	6.89			34,567,518.92
合计	501,972,197.58	100.00	11,687,302.57	2.33	490,284,895.01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7,054.96	0.55	277,054.9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955,283.42	99.45	2,242,281.97	4.49	47,713,001.4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30,722,626.17	61.16	2,242,281.97	7.30	28,480,344.20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232,657.25	38.29			19,232,657.25
合计	50,232,338.38	100.00	2,519,336.93	5.02	47,713,001.45

注：其他应收款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增加了 927.57%，主要是本期处置子公司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74%的股权，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后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对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319,139,656.43 元未做合并抵销，作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319,139,656.43	0.00	0.00%	
黄明	4,040,468.26	4,040,468.26	100.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323,180,124.69	4,040,468.26	1.25%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0,642,446.63	7,032,122.49	5
1 至 2 年	3,172,695.02	317,269.50	10
2 至 3 年	223,940.00	111,970.00	50
3 年以上	79,472.32	79,472.32	100
合计	144,118,553.97	7,540,834.31	5.23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147,774.29	1,307,388.71	5
1 至 2 年	3,877,055.34	387,705.53	10
2 至 3 年	301,217.64	150,608.83	50
3 年以上	396,578.90	396,578.90	100
合计	30,722,626.17	2,242,281.97	7.30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账龄状态。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坏账准备金额增加 9,339,020.60 元，其中本年计提增加 11,019,576.36 元，本期转回减少 1,435,933.32 元，本期转销减少 0 元，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 244,622.44 元。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87,749,872.09	25,958,123.65
押金、保证金	34,567,518.92	19,232,657.25
股权转让款	75,036,000.00	
其他	4,618,806.57	5,041,557.48
合计	501,972,197.58	50,232,338.3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19,139,656.43	1 年以内	63.58	0.00
第二名	股权转让款	41,574,000.00	1 年以内	8.28	2,078,700.00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15,210,000.00	1 年以内	3.03	760,500.00
第四名	股权转让款	10,140,000.00	1 年以内	2.02	507,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1.00	250,000.00
合计		391,063,656.43		77.91	3,596,200.00

注 1: 公司的原子公司河南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处置股权后更名为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下同。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01,240,598.32	1,837,078.65	2,099,403,519.67
在途物资	59,543,720.12		59,543,720.12
在产品	638,788,135.77	14,369,573.60	624,418,562.17
库存商品	505,669,785.12	14,775,675.17	490,894,109.95
周转材料	50,330,734.83	2,301,816.58	48,028,918.25
发出商品	89,399,744.47		89,399,744.47
在建开发成本	10,215,186.08		10,215,186.08
开发产品	70,993,532.40		70,993,532.40
包装物	4,731,739.88		4,731,739.88

项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加工物资	421,610.05		421,610.05
合计	3,531,334,787.04	33,284,144.00	3,498,050,643.04

(续)

项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64,056,155.52	13,439,510.74	1,550,616,644.78
材料采购	558,634.70	-	558,634.70
在途物资	4,049,298.00	-	4,049,298.00
在产品	517,883,339.33	8,736,686.52	509,146,652.81
库存商品	533,210,318.36	11,712,778.97	521,497,539.39
周转材料	59,871,404.24	615,434.41	59,255,969.83
发出商品	34,659,425.62	3,144,312.00	31,515,113.62
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	8,195,305.27	-	8,195,305.27
开发产品	68,658,328.86	-	68,658,328.86
包装物	5,574,616.32	-	5,574,616.32
委托加工物资	19,491,295.35	244,902.88	19,246,392.47
合计	2,816,208,121.57	37,893,625.52	2,778,314,496.05

注：存货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增加了 25.91%，主要是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增加了存货库存。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3,439,510.74	1,837,078.65		8,575,183.26	4,864,327.48	1,837,078.65
在产品	8,736,686.52	7,273,189.16			1,640,302.08	14,369,573.6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1,712,778.97	13,471,228.14		2,099,040.93	8,309,291.01	14,775,675.17
周转材料	615,434.41	1,686,382.17				2,301,816.58
发出商品	3,144,312.00				3,144,312.00	
委托加工物资	244,902.88				244,902.88	
合计	37,893,625.52	24,267,878.12		10,674,224.19	18,203,135.45	33,284,144.00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存货价格上涨，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成本	已领用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在产品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不适用	已领用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库存商品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存货价格上涨，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成本	已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周转材料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发出商品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不适用	已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不适用	已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4)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0 元。

(5) 开发成本明细情况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年初数	年末数
商铺开发成本	2014 年	2017 年	12250 万元	76,853,634.13	81,208,718.48
合计				76,853,634.13	81,208,718.48

本公司年末无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备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0,791.06	7,560,898.93	详见附注六、18
合计	2,040,791.06	7,560,898.93	

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长期待摊费用未来一年将要摊销的金额，主要为装修费摊销。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维修费摊销及房租费		829,223.35
试生产产品	7,256,070.68	11,024,109.01
预缴或待抵扣税金	138,885,288.46	122,746,844.04
理财产品	546,550,000.00	848,580,000.00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合计	742,691,359.14	983,180,176.40

注：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99,386,708.00		599,386,708.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按公允价值核算的 金融资产	569,386,708.00		569,386,708.00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成本核算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合计	599,386,708.00		599,386,708.0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2)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457,931,390.00		457,931,390.00
公允价值	569,386,708.00		569,386,708.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1,455,318.00		111,455,318.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年末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深圳市深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续)

年初	减值准备		年末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94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储能电站(湖北)	4,499,944.12	4,500,000.00		16,582.4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有限公司						
深圳市本征方程 石墨烯公司	19,794,306.71			-1,435,564.45		
武汉三永格林美 汽车零部件再制 造有限公司	16,926,878.54			-2,430,572.35		
武汉鑫汇报废汽 车回收有限公司	10,610,077.61		10,340,000.00	-778,734.34		
回收哥(武汉)互 联网有限公司		23,475,960.00		-1,979,714.79		
株洲欧科亿数控 精密刀具有限公 司		81,973,700.00		1,877,402.19		
河南沐桐环保产 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小计	51,831,206.98	109,949,660.00	10,340,000.00	-4,730,601.34		
三、其他	-					
合计	51,831,206.98	109,949,660.00	10,340,000.00	-4,730,601.34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9,016,526.52	
深圳市本征方程石墨烯公司				18,358,742.26	
武汉三永格林美汽车零部件				14,496,306.19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再制造有限公司					
武汉鑫汇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508,656.73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4,131,012.50	25,627,257.71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有限公司				83,851,102.19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67,600,000.00	67,600,000.00	
联营企业小计			72,239,669.23	218,949,934.87	
三、其他					
合计			72,239,669.23	218,949,934.87	

注：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了 322.43%，主要有本期处置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74% 的股权，对持有的剩余 26% 的股权转为权益法核算，变更为公司的联营企业；本期收购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有限公司 25.291% 的股权，属于公司的联营企业；由于外部股东增资，公司对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的股权由 100% 下降至 25%，变更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704,688,247.76	2,629,909,711.75	65,791,286.71	117,132,718.41	100,063,331.03	4,617,585,295.66
2、本年增加金额	1,138,330,933.37	653,104,866.53	10,760,901.88	33,389,026.09	91,196,292.30	1,926,782,020.17
(1) 购置		306,591.50	9,765,649.86	13,135,667.27	80,227,545.69	103,435,454.32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0,543,515.54	646,562,051.28		19,431,700.32	8,732,551.55	1,795,269,818.69
(3) 企业合并增加	17,787,417.83	6,236,223.75	995,252.02	821,658.50	2,236,195.06	28,076,747.16
3、本年减少金额	93,015,031.54	118,986,972.27	12,510,234.47	14,964,605.74	4,727,917.61	244,204,761.6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15,989,279.94	7,424,834.47	60,641.09	1,746,250.85	25,221,006.35
(2) 转入在建工程	7,778,242.59	30,175,833.53	13,181.62	600,660.26	2,517,116.76	41,085,034.76
(3) 本期处置子公司减少固定资产	85,236,788.95	72,821,858.80	5,072,218.38	14,303,304.39	464,550.00	177,898,720.52
4、年末余额	2,750,004,149.59	3,164,027,606.01	64,041,954.12	135,557,138.76	186,531,705.72	6,300,162,554.20
二、累计折旧						-
1、年初余额	162,792,164.65	709,223,957.14	39,390,027.37	49,680,192.43	34,710,206.90	995,796,548.49
2、本年增加金额	64,154,752.88	232,565,609.85	10,525,763.41	21,178,308.11	16,472,567.47	344,897,001.72
(1) 计提	63,451,780.56	231,902,004.08	10,359,310.52	21,058,581.59	16,348,480.75	343,120,157.50
(2) 企业合并增加	702,972.32	663,605.77	166,452.89	119,726.52	124,086.72	1,776,844.22
3、本年减少金额	7,653,271.92	25,063,232.38	8,490,207.97	4,803,637.12	473,123.73	46,483,473.12
(1) 处置或报废		9,701,053.44	6,397,783.62		138,323.51	16,237,160.57
(2) 转入在建工程	1,245,572.01	5,589,026.12	1,581.76	65,617.20	151,174.00	7,052,971.09
(3) 处置子公司转出累计折旧	6,407,699.91	9,773,152.82	2,090,842.59	4,738,019.92	183,626.22	23,193,341.46
4、年末余额	219,293,645.61	916,726,334.61	41,425,582.81	66,054,863.42	50,709,650.64	1,294,210,077.09
三、减值准备						-
1、年初余额	-	4,541,990.16		87,224.27		4,629,214.43
2、本年增加金额		1,917,511.93				1,917,511.93
(1) 计提		1,917,511.93				1,917,511.93
(2)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年减少金额				87,224.27		87,224.27
(1) 处置或报废				87,224.27		87,224.27
4、年末余额		6,459,502.09				6,459,502.09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530,710,503.98	2,240,841,769.31	22,616,371.31	69,502,275.34	135,822,055.08	4,999,492,975.02
2、年初账面价值	1,541,896,083.11	1,916,143,764.45	26,401,259.34	67,365,301.71	65,353,124.13	3,617,159,532.7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注：固定资产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账面价值增加了 38.22%，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增加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具体在建工程转固项目详见在建工程附注 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42,014,286.29	11,667,289.97		130,346,996.32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说明
房屋及建筑物	1,302,766,794.48	301,170,987.42		1,001,595,807.06	尚未办妥产权证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项目	464,650,537.75	731,780.00	463,918,757.75	713,355,829.97	731,780.00	712,624,049.97
江西报废汽车零星维修改造工程	8,373,959.32		8,373,959.32	12,152,124.79	-	12,152,124.79
动力电池用原料一期 (钴镍锰三元材料、球形氢氧化钴材料、高纯硫酸镍与四氧化三钴)				255,583,334.76	-	255,583,334.76
动力电池用原料二期 (镍钴铝(NCA)三元材料、镍钴锰酸锂三元材料、镍钴锰(NCM)三元材料)及废水废气扩容工程	490,018,547.30		490,018,547.30	262,992,228.62	-	262,992,228.62
荆门东区产业园建设	43,693,318.88		43,693,318.88	278,221,172.15		278,221,172.15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含荆门报废汽车项目)						
废渣废泥处理项目				95,834,386.06		95,834,386.06
天津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185,868,850.14		185,868,850.14	287,156,347.73		287,156,347.73
城市矿产资源与公共平台建设				111,311,163.86		111,311,163.86
河南格林美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循环利用项目一期				3,411,480.70	513,565.00	2,897,915.70
钨资源回收利用项目	82,832,010.40		82,832,010.40	74,310,392.82		74,310,392.82
仙桃城市矿产大市场建设	165,431,141.00		165,431,141.00	265,029,465.91		265,029,465.91
光谷金融港房产未来城研发基地项目	2,917,567.61		2,917,567.61	1,840,867.73		1,840,867.73
格林美加压高效反应项目				8,155,501.89		8,155,501.89
凯力克零星维修改造工程	1,471,373.78		1,471,373.78	1,065,246.13		1,065,246.13
荆门线路板破碎改造项目	19,303,027.36		19,303,027.36	179,963,254.31		179,963,254.31
宁达锗生产线				2,972,437.24		2,972,437.24
宁达液晶屏拆解线	1,320,508.60		1,320,508.60			
杰嘉填埋库区 1A-1B 改造工程	32,627,233.58		32,627,233.58	26,549,909.52		26,549,909.52
江西格林美丰城资源循环产业园安装工程	22,702,893.36		22,702,893.36			
无锡格林美动力电池材料项目	84,438,189.30		84,438,189.30			
其他项目	27,468,486.51		27,468,486.51	11,851,188.73	-	11,851,188.73
合计	1,633,117,644.89	731,780.00	1,632,385,864.89	2,591,756,332.92	1,245,345.00	2,590,510,987.92

注：在建工程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减少了 36.99%，主要是在建工程本期完工转固，主要项目有动力电池用原料一期（钴镍锰三元材料、球形氢氧化钴材料、高纯硫酸镍与三氧化二钴）、荆门东区产业园建设（含荆门报废汽车项目）、城市矿产资源与公共平台建设、荆门线路板破碎改造项目。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废渣废泥处理项目	115,000,000.00	95,834,386.06	3,911,169.46	96,571,000.94	3,174,554.58	-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金 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项目	1,200,000,000.00	712,624,049.97	195,122,341.42	441,010,132.00	2,085,721.64	464,650,537.75
动力电池用原料一期(钴镍锰三元材料、球形氢氧化钴材料、高纯硫酸镍与四氧化三钴)	296,000,000.00	255,583,334.76	10,429,243.94	229,640,155.11	36,372,423.59	-
动力电池用原料二期(镍钴铝(NCA)三元材料、镍钴锰酸锂三元材料、镍钴锰(NCM)三元材料)及废水废气扩容工程	656,500,000.00	262,992,228.62	288,235,421.62	35,542,431.92	25,666,671.02	490,018,547.30
城市矿产资源与公共平台建设	195,000,000.00	111,311,163.86	22,208,093.86	133,519,257.72		-
天津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382,100,000.00	287,156,347.73	68,655,213.65	169,942,711.24		185,868,850.14
荆门东区产业园建设(含荆门报废汽车项目)	320,000,000.00	278,221,172.15	49,652,775.10	261,699,623.17	22,481,005.20	43,693,318.88
仙桃城市矿产大市场建设	339,000,000.00	265,029,465.91	114,705,271.62	214,303,596.53		165,431,141.00
合计	3,503,600,000.00	2,268,752,149.06	752,919,530.67	1,582,228,908.63	89,780,376.03	1,349,662,395.07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废渣废泥处理项目	105.49	100.00	11,862,013.74	2,718,931.00	6.00	贷款、自筹资金
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项目	94.33	95.00	12,785,508.10	681,541.04	4.35	贷款、自筹资金
动力电池用原料一期(钴镍锰三元材料、球形氢氧化钴材料、高纯硫酸镍与四氧化三钴)	110.67	100.00	17,162,395.74	7,272,969.40	6.00	贷款、自筹资金
动力电池用原料二期(镍钴铝(NCA)三元材料、镍钴锰酸锂三元)	105.85	80.00	22,431,894.68	14,204,909.61	6.00	贷款、自筹资金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材料、镍钴锰 (NCM) 三元材料) 及废水废气扩容工程						
城市矿产资源与公共平台建设	116.98	100.00	14,767,465.30	3,774,037.05	6.00	贷款、自筹资金
天津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92.20	95.00				贷款、自筹资金
荆门东区产业园建设 (含荆门报废汽车项目)	114.97	95.00	41,264,610.87	13,908,252.14	6.00	贷款、自筹资金
仙桃城市矿产大市场建设	112.01	85.00	26,963,149.91	6,708,138.19	6.00	贷款、自筹资金
合计			147,237,038.34	49,268,778.43		

(3)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14、工程物资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工程物资		46,736.20
合计		46,736.20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037,311,847.48	158,087,094.74	1,264,090.80	179,135,031.99	1,375,798,065.01
2、本年增加金额	8,783,265.61	25,684,609.10	3,052,074.04	61,520,000.00	99,039,948.75
(1) 购置	2,431,934.88	-	3,052,074.04	61,520,000.00	67,004,008.9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2) 内部研发		25,684,609.10			25,684,609.10
(3) 企业合并增加	6,351,330.73				6,351,330.73
3、本年减少金额	15,157,042.99	31,393,684.68	-	1,587,318.39	48,138,046.06
(1) 处置		28,838,239.89			28,838,239.89
(2) 转入存货开发成本					-
(3) 企业合并减少	15,157,042.99	2,555,444.79		1,587,318.39	19,299,806.17
4、年末余额	1,030,938,070.10	152,378,019.16	4,316,164.84	239,067,713.60	1,426,699,967.7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8,605,464.62	29,042,270.08	410,390.01	40,727,787.65	118,785,912.36
2、本年增加金额	21,958,229.22	16,803,857.21	419,992.87	11,287,969.84	50,470,049.14
(1) 计提	21,762,105.17	16,803,857.21	419,992.87	11,287,969.84	50,273,925.09
(2) 企业合并增加	196,124.05				196,124.05
3、本年减少金额	1,659,451.15	9,602,055.42		75,475.23	11,336,981.80
(1) 处置		9,392,787.11			9,392,787.11
(2) 企业合并减少	1,659,451.15	209,268.31		75,475.23	1,944,194.69
4、年末余额	68,904,242.69	36,244,071.87	830,382.88	51,940,282.26	157,918,979.7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62,033,827.41	116,133,947.29	3,485,781.96	187,127,431.34	1,268,780,988.0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2、年初账面价值	988,706,382.86	129,044,824.66	853,700.79	138,407,244.34	1,257,012,152.65

注：本年末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10.68%。

(2) 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原值 37,500,000.00 元。

(3) 其他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拥有的排污权 2,024,775.00 元，本公司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排污权均会使用并带给本公司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故其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

本公司孙公司拥有的固废处置权 121,701,800.00 元，本公司孙公司根据处置固废数工作量进行摊销。

本期新增无形资产——其他 61,520,000.00 元，为本期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取得的杨树港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

16、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新型高电压高密度钴酸锂 C5 系列开发	1,037,808.89			1,037,808.89		
废液晶显示屏自动化、智能化绿色回收项目	662,689.87	2,325,010.64			571,435.96	2,416,264.55
废旧线路板资源利用项目	2,803,141.98	6,285,452.32		4,845,198.10	4,243,396.20	
基于 REID 技术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协同管理信息系统的软件开发	505,398.01	1,235,857.77			1,741,255.78	
废塑料制取高性能阻燃性塑料粒子技术	2,885,351.50	1,559,670.52		2,101,749.27	2,343,272.75	
废旧电缆快速剥离安全剥离和粉尘控制性收集技术	624,850.89	1,723,080.60		765,984.69	1,581,946.80	
废旧冰箱压缩机的等离子切割开盖及其油烟收集技术	723,319.01	1,416,616.27			2,139,935.28	
超细低氧钴粉生产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5,199,421.42	4,991,261.77			10,190,683.19	
镍基多元动力电池材料生产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15,760,442.99	11,745,390.80			27,505,833.79	
线路板无害化裂解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5,051,457.96	8,844,977.72		13,896,435.68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废杂铜循环利用生产紫铜技术开发	4,523,917.57	7,217,624.80			11,741,542.37	
高电压、大功率型镍基锂电池材料技术开发	9,486,719.26	6,137,805.86			15,624,525.12	
球形钴粉的制备方法的研究		1,437,968.90			888,075.42	549,893.48
车用高倍率镍基电池材料开发		8,135,864.47			4,981,727.14	3,154,137.33
低钴硬质合金用钴粉开发		5,725,759.85			2,492,631.97	3,233,127.88
废弃平板显示屏资源化利用研究		2,998,954.53			2,998,954.53	
高电压型锂电池材料前驱体开发		14,530,211.35			4,644,663.92	9,885,547.43
含镍、钴废水渣的资源化循环利用技术开发		1,700,753.17			1,700,753.17	
KL-S 型四氧化三钴改性研究和产品研发		9,012,407.64			9,012,407.64	
一种应用环保型酸雾抑制剂的电积铜绿色生产新技术		2,567,908.28			2,567,908.28	
针铁矿法低温除铁技术在钴湿法浸出除铁中的研发与应用		9,900,791.70			9,900,791.70	
630 型密闭电解槽氯化钴电积工艺的改进研究		6,945,409.61			6,945,409.61	
新型萃取凝结器的研发与应用		7,227,714.55			7,227,714.55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用高纯硫酸钴		7,776,886.05			7,776,886.05	
超高电压高倍率型锂电池正极材料钴酸锂的开发		700,620.19			700,620.19	
高电压高容量高循环锂电池用正极材料钴酸锂的开发		8,898,223.65			6,402,419.77	2,495,803.88
动力锂电池用 4.2V 高容量正极材料镍钴锰酸锂的开发		6,383,824.86			3,112,598.08	3,271,226.78
动力锂电池用 4.2V 高倍率 111 型正极材料镍钴锰酸锂的开发		862,290.08			862,290.08	
锂电池正极材料降成本现工艺改进开发		5,116,553.54			5,116,553.54	
动力用高电压 (4.3-4.35V) 高循环镍钴锰酸锂正极材料的开发		724,398.03			724,398.03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动力锂电池用高温循环型正极材料镍钴锰三元材料开发		1,411,467.90			1,411,467.90	
锂电池正极材料绿色制造新工艺开发		722,358.21			722,358.21	
大容量正极材料 NCA 正极材料的开发		216,037.79			216,037.79	
动力电池用 4.2V 高压实高循环 III 型正极材料镍钴锰酸锂的开发		90,137.91			90,137.91	
稀土、稀散金属回收利用研究	3,765,389.24	856,227.30			2,192,575.85	2,429,040.69
磨削料中钨资源的回收及钨粉制备工艺研究		5,458,730.12			2,750,961.96	2,707,768.16
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与资源技术	3,444,582.34			2,824,244.69	620,337.65	
废旧电线高效破碎分选技术及污染控制手段研究		5,752,159.54			3,077,077.47	2,675,082.07
废弃液晶显示设备无害化拆解工艺及装备的开发		800,234.13		213,187.78	587,046.35	
废旧电线自动化破碎分选及其污染控制技术		7,623,708.97			5,339,533.01	2,284,175.96
废电线电缆智能化分选及剥离技术开发		2,856,498.72			1,570,008.80	1,286,489.92
废偏转高效回收铜工装技术		845,926.36			639,058.55	206,867.81
废旧 PP 塑料改性高性能再生塑料粒子技术研究		3,626,523.20			1,641,472.71	1,985,050.49
废灯管无害化回收与资源化利用技术		2,514,447.48			1,660,870.15	853,577.33
塑料粒子产品自动包装工装设备研究		3,641,011.68			3,641,011.68	
温度感应自动喷水型硬质合金地矿钻齿		1,773,064.74			434,354.02	1,338,710.72
阶梯镶嵌一体式硬质合金球齿研究		1,835,172.31			505,231.13	1,329,941.18
其他		9,264,152.91			9,264,152.91	
合计	56,474,490.93	203,417,148.79	0.00	25,684,609.10	192,104,324.96	42,102,705.66

注：资本化开始时点为完成小试实验研究，到生产线进行中试时。

开发支出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减少了 25.45%，主要是本期研发项目完成，结转入无形资产。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718,166.47			718,166.47		
武汉市绿色文明回收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459,037.38			1,459,037.38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11,954,382.04					11,954,382.04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2,577,763.32					22,577,763.32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14,057,515.02				6,745,207.08	107,312,307.94
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6,249,619.51					6,249,619.51
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204,077,748.53	10,964,450.00				215,042,198.53
余姚市兴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355,071.75					6,355,071.75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8,484,876.24				8,484,876.24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12,976,262.40				12,976,262.40
合计	367,529,304.02	32,425,588.64		2,177,203.85	6,745,207.08	391,032,481.73

(2) 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将山西洪洋、江苏凯力克、浙江德威、武汉新能源、杰嘉固废、扬州宁达、余姚兴友、郴州固废、内蒙古新创等被收购公司分别作为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把收购所形成的商誉分别分摊到相关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基于历史实际经营数据、废弃资源综合利

用业的发展趋势、国内国际的经济形势等制定最近一期财务预算和未来规划目标，预期收入增长率不超过相关行业的平均长期增长率，预算毛利率和费用率根据过往表现确定，编制未来 5 年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预测，并假设 5 年之后现金流量维持不变。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作为折现率，山西洪洋、江苏凯力克、浙江德威、武汉新能源、杰嘉固废、扬州宁达、余姚兴友、郴州固废、内蒙古新创等被收购公司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后折现率是 10.20%。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年末商誉未发生减值，未计提减值准备。

1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3,109,374.95	13,017,723.33	6,363,912.60		19,763,185.68
装修费	4,731,605.03	2,121,252.16	3,622,453.09		3,230,404.1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7,560,898.93	2,040,791.06	7,560,898.93		2,040,791.06
合计	10,280,081.05	13,098,184.43	2,425,466.76		20,952,798.72

注：年末较年初增加了 103.82%，主要是子公司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增加所致。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022,621.57	14,714,190.04	81,084,781.87	13,625,183.6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8,150,008.99	12,007,735.95	32,973,524.47	5,106,227.30
可抵扣亏损	8,976,870.36	1,594,889.30	10,532,141.00	2,633,035.25
递延收益	77,405,141.29	11,730,771.19	85,751,808.20	12,862,771.23
合计	256,554,642.21	40,047,586.48	210,342,255.54	34,227,217.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9,109,623.33	57,157,507.52	145,466,941.34	25,652,701.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1,455,318.00	27,863,829.50		
子公司会计政策差异形成	11,028,800.87	1,654,320.13	11,744,770.65	1,761,702.92
合计	481,593,742.20	86,675,657.15	157,211,711.99	27,414,404.20

注：递延所得税负债年末较年初增加了 216.17%，主要是本期收购子公司形成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047,586.48		34,227,217.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675,657.15		27,414,404.20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付工程设备款	393,795,843.13	162,441,433.64
租赁押金	1,829,699.64	465,992.43
展览品	1,821,341.62	3,559,331.16
预付股权收购款	39,347,280.00	
合计	436,794,164.39	166,466,757.23

注：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了 162.39%，主要是本期工程项目增加，对应预付的工程设备款增加。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165,262,120.00
抵押借款	783,800,000.00	1,011,500,000.00
保证借款	3,206,334,816.00	1,381,412,945.09
信用借款	331,344,825.12	616,368,196.63
合计	4,321,479,641.12	3,174,543,261.72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5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无

2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27,970.36	
合计	1,127,970.36	

注：本期发生额为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向国外采购铜原料，采用点价方式确定采购价格，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形成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3、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69,889,123.61	522,389,125.70
合计	569,889,123.61	522,389,125.70

注：本年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上年末：0 元）。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货款及其他	441,365,502.30	413,472,078.58
合计	441,365,502.30	413,472,078.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9,157,806.17	合同执行中
第二名	2,765,832.67	合同执行中
第三名	2,594,521.36	合同执行中
第四名	2,593,523.78	合同执行中
第五名	2,443,500.00	合同执行中
合计	19,555,183.98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货款	198,104,201.59	88,811,765.48
合计	198,104,201.59	88,811,765.48

注：预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了 123.06%，主要是本期销售订单增加，对应的预收货款增加。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052,124.87	项目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第二名	409,997.62	项目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合计	1,462,122.49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463,261.05	334,624,760.90	319,125,372.53	47,962,649.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9,097.86	24,661,310.00	24,666,380.50	374,027.36
三、辞退福利		7,962,888.01	7,962,888.01	
合计	32,842,358.91	367,248,958.91	351,754,641.04	48,336,676.78

注：年末较年初增加了 47.18%，主要是本期计提年终奖较上期增加所致。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045,264.10	301,664,080.07	287,233,102.01	46,476,242.16
2、职工福利费	43,369.57	15,329,119.20	15,152,954.96	219,533.81
3、社会保险费	130,256.52	12,548,983.24	12,550,749.42	128,490.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7,221.39	7,023,340.31	7,027,093.55	103,468.15
工伤保险费	12,269.69	4,890,400.74	4,883,256.87	19,413.56
生育保险费	10,765.44	635,242.19	640,399.00	5,608.63
4、住房公积金	4,426.73	2,142,242.25	2,118,417.18	28,251.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0,504.13	2,499,052.89	1,632,625.71	1,096,931.31
6、短期带薪缺勤	9,440.00	441,283.25	437,523.25	13,20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32,463,261.05	334,624,760.90	319,125,372.53	47,962,649.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52,126.34	23,432,189.32	234,199,35.44	364,380.22
2、失业保险费	26,971.52	1,199,120.68	121,644.06	9,647.14

3、企业年金缴费		30,000.00	30,000.00	
合计	379,097.86	24,661,310.00	24,666,380.50	374,027.36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7、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18,725,755.58	15,225,799.48
营业税	600,875.00	2,764,343.83
企业所得税	40,541,409.95	23,075,789.26
个人所得税	6,077,591.08	5,774,265.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4,190.42	1,252,815.00
房产税	4,197,620.22	1,340,928.31
教育费附加等	969,220.88	923,708.22
印花税	1,445,923.02	206,584.43
土地使用税	1,580,390.44	1,934,200.50
综合规费	11,449.30	74,624.85
其他	2,037,767.48	1,491,386.32
合计	77,482,193.37	54,064,445.46

注：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了 43.31%，主要是本期盈利增加，对应的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28、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债券利息	33,625,959.22	1,573,118.2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47,352.88	1,102,937.64
长期应付款利息	224,400.00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合计	35,497,712.10	2,676,055.92

注：（1）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2）应付利息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了 1226.49%，主要是本期发行债券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期计提未到支付期债券利息导致应付利息增加。

29、其他应付款

（1）按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工程设备款	341,666,660.67	186,402,174.07
往来款	23,118,027.21	73,738,524.51
保证金	23,498,052.47	64,237,592.57
投资款	257,471,309.14	504,233,787.13
合计	645,754,049.49	828,612,078.28

注：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减少了 22.07%，主要是本期支付了部分股权收购款。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71,491,381.98	未到付款期
第二名	44,890,840.14	未到付款期
第三名	1,812,500.00	未到付款期
第四名	700,000.00	未到付款期
第五名	671,279.00	未到付款期
合计	119,566,001.12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32）	942,984,000.00	727,500,000.00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合计	942,984,000.00	727,500,000.00

3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将于 1 年内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递延收益	16,548,755.45	12,133,652.41
短期应付债券	522,010,928.98	303,612,054.79
预计费用		280,230.79
合计	538,559,684.43	316,025,937.99

注：其他流动负债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了 70.42%，主要是本期新增了未来一年将要支付的应付债券转入。

32、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343,000,000.00	521,000,000.00
抵押借款	49,000,000.00	-
保证借款	1,307,250,000.00	1,632,7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30）	942,984,000.00	727,500,000.00
合计	756,266,000.00	1,426,250,000.00

抵押借款及质押借款的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56。

33、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债券面值	2,9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债券利息调整	-20,374,795.18	-1,479,322.49
合计	2,879,625,204.82	1,298,520,677.51

注：应付债券年末较年初增加了 121.76%，主要是本期发行债券所致（明细见下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12 格林债	800,000,000.00	2012/12/21	8 年	800,000,000.00	794,547,190.65			958,540.43		795,505,731.08
15 格林美 MTN001	500,000,000.00	2015/9/7	3 年	500,000,000.00	503,973,486.86			-6,589,438.04		497,384,048.82
3 亿短融 15 格林美 CP001	300,000,000.00	2015-8-31	1 年	300,000,000.00	304,412,054.79			-4,412,054.79	300,000,000.00	0.00
16 格林美 CP001	500,000,000.00	2016-1-28	1 年			500,000,000.00	22,163,934.44	-153,005.46		522,010,928.98
16 格林美 MTN001	300,000,000.00	2016-3-17	3 年			300,000,000.00		-2,022,257.12		297,977,742.88
16 格林 01	800,000,000.00	2016-9-22	5 年			800,000,000.00		-6,837,280.80		793,162,719.20
16 格林绿色债	500,000,000.00	2016-10-31	7 年			500,000,000.00		-4,405,037.16		495,594,962.84
小计	3,700,000,000.00			1,600,000,000.00	1,602,932,732.30	2,100,000,000.00	22,163,934.44	-23,460,532.94	300,000,000.00	3,401,636,133.8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	-	-	-	-	-304,412,054.79					-522,010,928.98
合计					1,298,520,677.51					2,879,625,204.82

应付债券的说明：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34、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搬迁款及土地流转费	68,178,293.53	93,053,870.85
国家开发银行发展基金	126,000,000.00	
合计	194,178,293.53	93,053,870.85

注：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了 108.67%，主要是（1）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向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款 6600 万元，协议约定平均年化投资收益率最高不超过 1.2%，2018 年起由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对仙桃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持有的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行使回购投资选择权；（2）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6000 万元对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协议约定，项目建设期届满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有权选择合同约定方式实现投资回收，投资期限内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每年通过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按照 1.2%/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该两笔投资款合计

12,600 万元，应归入长期应付款核算。

35、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形成原因
其他	2,501,592.47	2,362,905.86	弃置费用：填埋库区后期维护费用等
合计	2,501,592.47	2,362,905.86	

36、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9,585,509.73	26,710,000.00	39,533,864.28	146,761,645.45	收到政府补贴款
减：将于 1 年内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递延收益	12,133,652.40	16,548,755.45	12,133,652.40	16,548,755.45	--
合计	147,451,857.33	10,161,244.55	27,400,211.88	130,212,89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循环教育示范基地	51,109,422.10		4,443,742.41	3,870,499.99	42,795,179.70	与资产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项目	15,229,000.00		606,000.00	129,500.00	14,493,500.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7,528,205.06		808,205.10		6,719,999.96	与资产相关
废旧电路板中稀贵金属循环利用	6,500,000.14		1,000,000.00		5,500,000.14	与资产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	6,312,000.00		789,000.00		5,523,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与低碳资源化	5,462,500.16		950,000.00		4,512,500.16	与资产相关
二次钴镍资源的循环利用及相关钴镍高技术产品项目	4,666,666.86		1,000,000.00		3,666,666.86	与资产相关
技术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省拨款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 入”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 相关/与 收益相 关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6,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电镀废渣、废液综合利用处置项目	3,250,833.33		470,000.00		2,780,833.33	与资产 相关
循环再造低成本塑木型材和铜合金制品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项目	2,999,999.96		685,999.92		2,314,000.04	与资产 相关
技术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3,500,000.00		962,500.00		2,537,500.00	与资产 相关
超细高纯镍钴粉体材料项目	2,719,019.74		627,466.08		2,091,553.66	与资产 相关
报废电池中镍钴锰的回收再利用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5,000,000.00		375,000.00		4,625,000.00	与资产 相关
电子废弃物专项资金	2,620,833.33		370,000.00		2,250,833.33	与资产 相关
稀土、稀散金属回收利用项目	1,855,018.19		287,444.08		1,567,574.11	与资产 相关
技术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省拨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废旧轮胎橡胶粉资源化利用项目	1,352,096.05				1,352,096.05	与资产 相关
省超细镍钴材料重大专项贷款贴息	1,025,000.00		300,000.00		725,000.00	与资产 相关
政府奖励技术改造项目 EMEW	980,000.00		140,000.00		840,000.00	与资产 相关
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计划-企业院士工作站	962,500.00		150,000.00		812,500.00	与资产 相关
循环再造塑木型材关键技术与设备研究	639,999.96		80,000.04		559,999.92	与资产 相关
循环再造低成本塑木型材和钢合金制品项目科技贷款贴息	465,833.43				465,833.43	与资产 相关
废旧电子项目经费	380,000.00	470,000.00			850,000.00	与资产 相关
武汉城市圈两型社会建设投资	1,550,000.00	1,200,000.00			2,750,000.00	与资产 相关
节能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项目 201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4,000,000.00		5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30 万吨/年废钢加工配送中心项目	4,436,581.42	1,040,000.00	1,041,630.61	4,434,950.81	-	与资产 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绿色回收工程试点项目	2,400,000.00		240,000.00		2,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回收 50 万吨废旧家电塑料及其资源化技术改造项目	6,640,000.00		664,000.00		5,976,000.00	与资产相关
废荧光灯管和荧光粉综合利用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		2,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钨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4,000,000.00	5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扬州市青山固废处置中心工程一期项目		1,200,000.00	7,925.24		1,192,074.76	与资产相关
循环产业园项目基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电废项目先进制造业技术改造项目		1,800,000.00		1,8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9,585,509.73	26,710,000.00	17,298,913.48	22,234,950.80	146,761,645.45	-

37、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55,434,823.00			1,455,434,823.00		1,455,434,823.00	2,910,869,646.00

注：根据公司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55,434,823.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增加股本 1,455,434,823.00 股，变更后股本为 2,910,869,646.00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910,869,646.00 元。

38、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4,297,867,319.15	17,096,881.40	1,491,923,608.01	2,823,040,592.54
其他资本公积	13,694,208.57			13,694,208.57
合计	4,311,561,527.72	17,096,881.40	1,491,923,608.01	2,836,734,801.11

本期减少主要因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详见附注六、37 说明。

39、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 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 余额
		本年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 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的 变动							
权益法下在 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 额							
二、以后将重 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458,389.52	142,762,267.44		27,863,829.50	105,327,246.87	9,571,191.07	104,868,857.35
其中：权益法 下在被投资 单位以后将 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 益	-	111,455,318.00		27,863,829.50	74,045,340.51	9,546,147.99	74,045,340.51
持有至到期 投资重分类	-						

项目	年初 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 余额
		本年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损 益							
现金流量套 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458,389.52	2,633,339.08			2,608,296.00	25,043.08	2,149,906.48
其他 ^{注(1)}		28,673,610.36			28,673,610.36		28,673,610.36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458,389.52	142,762,267.44		27,863,829.50	105,327,246.87	9,571,191.07	104,868,857.35

注：（1）其他为本期收到被收购企业原股东支付的业绩未达预期补偿款。

（2）本期比上期增加 105,327,246.87 元，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本期收到被收购企业原股东支付的业绩未达预期补偿款。

40、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413,643.93	1,861,176.54		31,274,820.47
合计	29,413,643.93	1,861,176.54		31,274,820.47

4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65,749,521.16	671,627,496.0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65,749,521.16	671,627,496.0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731,897.26	154,210,577.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61,176.54	38,941.7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052,159.23	60,049,610.7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年末未分配利润	998,568,082.65	765,749,521.16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60,204,370.40	6,220,267,685.76	5,031,021,032.07	4,174,021,110.09
其他业务	475,694,096.76	384,747,422.40	86,145,448.16	66,862,656.48
合计	7,835,898,467.16	6,605,015,108.16	5,117,166,480.23	4,240,883,766.57

注：营业收入本年比上年增加 53.13%，主要因为产能释放，电池材料和电子废弃物板块销售收入增加所致。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主营业务收入

政府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拆解基金补贴收入	639,690,545.00	662,143,160.00
合计	639,690,545.00	662,143,160.00

4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321,518.36	2,824,198.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06,682.29	5,087,004.59
教育费附加	7,139,351.53	3,724,153.51
土地增值税	3,184,501.13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产税	16,478,085.54	
土地使用税	10,948,254.77	
车船使用税	38,596.70	
印花税	5,658,882.46	
其他	555.72	7,850.55
合计	53,076,428.50	11,643,207.30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本年比上年增加 355.86%，主要因为全面营改增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计入本科目核算所致。

44、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薪酬	9,498,952.79	9,328,909.53
出口费用	224,115.83	798,467.41
租赁费	520,433.08	768,974.24
办公费	566,018.73	498,217.63
业务招待费	1,586,881.23	1,515,095.76
差旅费	1,808,268.89	2,325,202.51
广告宣传费	3,055,532.63	7,467,968.67
展览费	62,687.28	47,384.65
折旧费	708,765.86	1,553,558.53
运输费	19,583,526.10	14,531,842.85
物料消耗	13,739,574.63	11,663,431.34
销售物流代理	630,703.91	147,939.55
其他	5,701,308.43	2,878,667.15
合计	57,686,769.39	53,525,659.82

45、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82,304,558.09	68,122,058.71
福利费	18,519,768.27	10,952,221.72
社会保险	19,980,179.76	20,155,419.30
董事会经费	194,229.90	200,766.08
工会经费	1,358,974.50	1,045,235.50
办公费	8,107,577.20	7,400,017.95
业务招待费	5,760,568.58	5,833,882.16
差旅费	6,854,821.32	7,711,636.52
通讯费	6,688,904.30	6,796,226.79
保险费	2,682,272.36	2,217,989.87
租赁费	2,926,366.44	5,052,739.91
修理费	3,050,310.08	6,042,861.92
汽车费用	5,941,376.02	6,185,663.77
研发费用	192,104,324.96	86,351,748.81
服务费用	13,520,369.18	7,109,316.35
物料消耗	1,828,881.31	1,978,357.50
水电费	4,576,775.06	3,094,777.91
折旧费	31,287,515.57	25,323,796.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39,698.19	2,686,012.08
无形资产摊销	32,783,141.74	23,297,489.86
低值品摊销	1,133,809.22	897,663.23
税金		22,127,024.41
排污费	4,262,637.80	5,540,598.75
其他	11,428,133.99	10,835,321.85
合计	459,535,193.84	336,958,827.06

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增加 36.38%，主要是本年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46、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2,203,984.18	274,993,395.25
减：利息收入	15,624,013.78	7,662,451.73
汇兑损失	20,575,004.22	31,788,804.26
减：汇兑收益	8,781,487.55	6,894,107.66
手续费及其他	10,595,472.38	5,227,961.27
筹资费用	2,610,216.23	9,661,441.79
合计	391,579,175.68	307,115,043.18

4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5,080,697.10	-21,753,703.42
存货跌价损失	13,593,653.93	40,399,081.2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917,511.93	383,064.8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31,780.00
合计	30,591,862.96	19,760,222.68

注：本年比上年增加 54.82%，主要因为本年应收款项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比上年增加所致。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27,970.36	
合计	-1,127,970.36	

注：本年发生额为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向国外采购铜原料，采用点价方式

确定采购价格，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形成的损益。

49、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30,601.34	-1,131,125.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3,648,748.8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10,496.72	-108,225.3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7,209,629.23	-
理财产品收益	13,605,003.36	751,013.70
合计	88,922,283.34	-488,337.57

本年比上年增加 89,410,620.91 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理财产品收益及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比上年增加所致。

5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42,084.87	574,148.15	742,084.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42,084.87	574,148.15	742,084.87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57,842,840.39	94,746,485.45	57,842,840.39
收到即征即退的增值税款	8,609,102.95	7,435,539.3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510,459.98	646,394.22	510,459.98
无需偿还的债务	4,662.86	10,000.00	4,662.86
其他	2,855,540.26	628,329.64	2,855,540.26
合计	70,564,691.31	104,040,896.83	61,955,588.36

本年比上年减少 32.18%，主要因为本年政府补助收入比上年减少所致。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或收益相关
江苏省双创计划资助资金	苏人才办【2014】27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省双创博士资助资金	苏人才办【2013】42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2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科技创新奖励	扬州市江都区科技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保局机关博士后进站专项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教授专项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关与 益关	资 相 or 收 相
政府奖励技术改造项目 EMEW	杨江发改【2012】53号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0,000.00	140,000.00	与 产 相 关	资 相 关
电镀废渣、废液综合利用处置项目	苏财建【2010】226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70,000.00	470,000.00	与 产 相 关	资 相 关
电子废弃物专项资金	扬江发改【2010】162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70,000.00	370,000.00	与 产 相 关	资 相 关
2015 年度扬州市科技奖二等奖	扬州市江都区科技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收 益 相 关
锅炉整治区级补助	扬州市江都区环境保护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收 益 相 关
2016 年扬州市科技成果转化奖励	苏财工贸【2016】109号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收 益 相 关
国家创新基金	扬科发【2016】83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1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收 益 相 关
2014 年现代服务业引导资金	江都区服务业发展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收 益 相 关
稳岗补贴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	否	否	514,245.68		与 收	收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关与 益关	资 相 or 收 相
			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益相 关	
优秀团队奖	经发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		与收 益相 关	
扬州市青山固废处置中心工程一期项目	扬财建（2016）107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7,925.24		与资 产相 关	
绿色回收工程试点项目	赣商务流批（2014）295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4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年回收50万吨废旧家电塑料及其资源化技术改造项目	赣财建指（2015）185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64,000.00		与资 产相 关	
废荧光灯管和荧光粉综合利用项目	赣财建指（2015）197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政府扶持资金	丰循园函【2016】03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68,700.00		与收 益相 关	
突出贡献企业奖励	丰字【2016】6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	否	否	100,000.00		与收 益相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关与 益关	资 相 or 收 相
	号		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关	
再生资源企业 政府奖励扶持 资金	丰城市国 库集中收 付核算中 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 政策而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3,168,000.00		与 收 相 关	与 收 相 关
企业发展扶持 资金	丰府办抄 字(2015) 405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 政策而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249,600.00		与 收 相 关	与 收 相 关
2016 年地方性 税收奖励	丰城市财 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 政策而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4,667,500.00		与 收 相 关	与 收 相 关
废旧家电塑料 高值化关键技 术研究补贴	丰城市财 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 政策而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500,000.00		与 收 相 关	与 收 相 关
汽车和电子废 弃橡塑再生回 用工艺产业化	丰城市财 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 政策而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500,000.00		与 收 相 关	与 收 相 关
荣塘镇政府资 金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 政策而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6,178,600.00		与 收 相 关	与 收 相 关
兰考县政府扶 持基金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 政策而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8,990,000.00		与 收 相 关	与 收 相 关
社会保险补贴 款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 引资等地方性扶持 政策而获得的补 助	否	否	700,000.00		与 收 相 关	与 收 相 关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or 收相关 与产 or 收相关
30 万吨/年废钢加工配送中心项目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41,630.61	23,418.58	与产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	鄂商运批【2013】1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789,000.00	931,857.14	与产相关
节能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项目 201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鄂商发改投【2015】356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0	1,000,000.00	与产相关
中小企业成长工程奖励	武汉阳逻区管理办公室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相关
"黄鹤英才计划"资助项目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相关
2016 年度市外经贸资金（出口奖）	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0		与收相关
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深发改（2013）153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08,205.10	314,529.96	与产相关
循环再造低成本塑木型材和铜合金制品中	深发改（2009）132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85,999.92	600,000.04	与产相关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关与 益关	资 相 or 收 相
央预算内投资补助项目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循环再造塑木型材关键技术与设备研究	深发改【2012】1241号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000.04	80,000.00	与 产 相 关	与 资 相 关
2014 年度科学技术奖励款项	宝安区科技创新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与 收 益 相 关
1+5 文件关于实施创新有限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深宝府【2012】21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7,5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与 收 益 相 关
2014 年度深圳市实施标准化战略拨款	深市监联【2014】12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与 收 益 相 关
有色金属标准制修订项目补助	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2,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与 收 益 相 关
节能专项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2,9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与 收 益 相 关
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计划-企业院士工作站	苏财教【2011】153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50,000.00	150,000.00	与 产 相 关	与 资 相 关
技术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62,500.00		与 产 相 关	与 资 相 关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or 收相关与益关
2015 年双轮驱动类奖	泰委发【2015】53号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相关
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	苏人才办【2015】26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5,000.00		与收相关
2015 年科学奖励经费	苏政发(2016)18号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相关
地方性政府返还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90,905.23		与收相关
循环教育示范基地	财建(2013)744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443,742.41	6,166,767.61	与产相关
废旧电路板中稀贵金属循环利用	发改办环资[2011]2934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0	999,999.96	与产相关
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与低碳资源化	发改办环资[2011]1191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50,000.00	949,999.92	与产相关
二次钴镍资源的循环利用及	发改投资[2010]451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否	否	1,000,000.00	999,999.96	与产相关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关与 益关	资 相 or 收 相
相关钴镍高技术产品项目	号		的补助					关	
超细高纯镍钴粉体材料项目	荆发改工业【2014】35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27,466.08	627,466.08	与 产 关	资 相 关
报废电池中镍钴锰的回收再利用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75,000.00		与 产 关	资 相 关
稀土、稀散金属回收利用项目	鄂经信规划[2013]352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87,444.08	287,442.35	与 产 关	资 相 关
省超细镍钴材料重大专项贷款贴息	鄂财企发[2006]182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0,000.00	300,000.00	与 产 关	资 相 关
2015 年度市专利资助奖励资金	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1,000.00		与 收 益 关	相 关
科学技术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款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 收 益 关	相 关
POPs-PTS 废电子减排项目赠款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9,988.00	620,000.00	与 收 益 关	相 关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or 收相关与益关
荆门掇刀财政局燃煤锅炉改造补助资金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60,000.00		与收相关
荆门环境保护局含氨废水资源化再利用补助款	环保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相关
荆门知识产权局拨付 2016 年上半年中心城区明专利资助奖励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8,000.00		与收相关
荆门掇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受灾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相关
电子减排项目 2016 年示范活动经费	湖北省环保厅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88,248.00		与收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项目	荆商【2014】41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06,000.00	606,000.00	与产相关
钨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0		与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相关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关或 与收 益相 关
			助					
仙桃市长埠口镇财政所企业发展扶持奖励资金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28,940.00		与收 益相 关
仙桃政府扶持资金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640,000.00		与收 益相 关
江西政府性返还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79,800.00		与收 益相 关
江西科学技术补助收入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		与收 益相 关
企业扶持基金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6,706,000.00	与收 益相 关
荆门市财政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分局利息补贴资金	荆高管函 [2015]53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3,000,000.00	与收 益相 关
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泰兴市管 委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900,000.00	与收 益相 关
武汉市再生资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武政办 [2011]58 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600,000.00	与收 益相 关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关或 与收 相 关
国家 863 项目	国科发 资【2015】 33 号	补 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3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财政局拨付的政策补助资金	财政局	补 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财政专项奖励资金	财政局	奖 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产业园建设-钨资源回收利用项目	财政局	补 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丰城市财政局工业园区分局科学技术支出补贴	丰城财 政局	补 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88,5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高新财政分局工程中心专项补助资金	苏质监 发【2014】 90 号	补 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收天津市子牙循环经济产业区管委会扶持资金	天津管 委会	补 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79,5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标准化战略资	财政局	补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				900,000.00	与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 or 收益相关
助项目		助	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收益相关
支付奖励扶持基金	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794,942.85	与收益相关
引进高技术人才项目专项经费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项目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环境保护厅款	湖北环保厅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76,000.00	与收益相关
全球环境基金通过环境无害化管理减少电器电子产品生命周期内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与持久性有毒化学品的排放项目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12,100.00	与收益相关
再生资源示范回收站点建设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扬州化工园区	扬州财	补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	否	否		500,000.00	与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关与 益相 关	资 相 or 收 相 关
财政局企业发展扶持基金	政局	助	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收	益 相 关
荆门市财政局高新财政分局拨付的绩效评估后补助资金	荆门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知识产权局转拨款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循环经济引导资金项目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收静海县发改委循环化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天津发改委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科技局 2015 年中小型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7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引进人才的项目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5,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2015 年先驱型企业资助款项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	否	否		205,7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or 收相关与益相关
			定依法取得)					
宝安区财政局拨款(深宝规【2011】8号)钨及钨合金废料	深宝规【2011】8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政府双创团队项目奖励	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新洲区稳岗补贴	新洲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9,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专利资助补助款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52,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旧轮胎橡胶粉资源化应用项目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47,903.95	与资产相关
电子废弃物低碳资源化项目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42,857.13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深圳市标准资助款项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2,800.00	与收益相关
增产增效奖励	财政局	奖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				116,700.00	与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or 收相关与益相
资金		励	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收益相关
2014 年省级技术中心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荆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款	荆门市人社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资助资金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十六届专利奖	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荆门高新区财政分局专项补助资金	荆门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专项资金扶持奖励	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循环再造低成本塑木型材和钢合金制品项目科技贷款贴息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5,999.92	与资产相关
省级电子废弃	财政局	补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				80,000.00	与

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亏损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与产 关 与 益 关 资 相 or 收 相
物资源再生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经费（第2次拨款）		助	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收 益 相 关
2015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经费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2,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环保引导资金（江都环保局）	扬江环发【2016】211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江苏省2015年江苏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示范先进单位奖补经费	泰兴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湖北名牌产品奖	湖北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其他政府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12,000.00	与 收 益 相 关
合计						57,842,840.39	94,746,485.45	

5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548,622.51	517,800.46	25,548,622.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103,169.73	517,800.46	6,103,169.7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9,445,452.78		19,445,452.78
对外捐赠支出	12,268,885.00	273,000.00	12,268,885.00
其他	2,992,484.40	1,297,729.17	2,992,484.40
合计	40,809,991.91	2,088,529.63	40,809,991.91

本年比上年增加 1854.01%，主要因为本年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和对外捐赠支出增加较多所致。

5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473,796.50	35,314,591.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43,961.14	-5,210,960.25
合计	56,329,835.36	30,103,630.99

本年比上年增加 80.09%，主要因为本年利润增加所致。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5,962,941.0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394,441.15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68,871.24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641,203.61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18,461,744.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962,682.01
税率变动对年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24,336.47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6,370,949.76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039,824.43
其他	
所得税费用	56,329,835.36

5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39。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项	71,939,563.28	115,820,639.36
利息收入	15,624,013.78	7,662,451.73
其他往来等	105,147,239.10	996,374.87
合计	192,710,816.16	124,479,465.9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经营费用	246,094,814.96	224,266,032.13
往来款等	108,772,121.93	97,939,040.07
合计	354,866,936.89	322,205,072.20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联营企业委托贷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国家开发银行发展基金	126,000,00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国家开发银行发展基金	126,000,000.00	
合计	126,000,000.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金	162,997,631.21	194,827,458.21
银行融资费	2,610,216.04	9,661,441.79
关联股东借款	87,181,968.41	
合计	252,789,815.66	204,488,900.00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9,633,105.65	218,640,152.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591,862.96	19,760,222.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3,120,157.50	244,566,442.22
无形资产摊销	50,273,925.09	56,202,931.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86,365.69	7,794,232.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796,216.26	-56,347.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7,970.36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6,607,717.08	290,693,418.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922,283.34	488,33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63,586.37	-4,476,399.61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397,423.45	-1,293,802.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5,126,665.47	-474,748,116.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7,005,812.31	-824,378,790.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1,416,854.72	168,060,593.08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33,251.27	-298,747,126.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79,056,323.52	1,325,793,465.6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25,793,465.63	1,083,924,927.8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262,857.89	241,868,537.80

(2)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11,284,246.25
其中：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3,460,000.00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17,824,246.25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7,289.55
其中：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11,024.06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9,916.74

项目	金额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56,348.75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5,887,020.05
加：预付的收购股权款	39,347,28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96,421,256.75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4,264,000.10
其中：武汉市绿色文明回收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0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17,364,000.1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0,832,322.26
其中：武汉市绿色文明回收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148,741.43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34,683,580.8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3,431,677.84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1,479,056,323.52	1,325,793,465.63
其中：库存现金	5,651,930.41	476,377.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3,404,393.11	1,325,317,087.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9,056,323.52	1,325,793,465.63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2,997,631.21	信用证、应付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146,078.28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211,648,095.60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106,581,481.21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合计	498,373,286.3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38,815,894.75 元（原值为 176,187,941.44 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72,832,200.85 元（原值为 136,845,544.66 元）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106,581,481.21 元（原值为 121,568,658.05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抵押借款 977,800,000.00 元；账面价值为 17,146,078.28 的应收票据作为质押，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15,279,312.71 元。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01 月 13 日	403,045,090.00	88.58%	收购、增资	2016 年 01 月 13 日	完成财产交接手续，取得实际控制权	0.00	705.30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02 月 02 日	55,000,000.00	55.00%	收购、增资	2016 年 02 月 02 日	完成财产交接手续，取得实际控制权	0.00	82,122.90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05 日	19,804,718.05	85.00%	收购	2016 年 03 月 05 日	完成财产交接手续，取得实际控制权	27,360,869.42	1,338,531.6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项目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格林美（郴州）固体 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 生有限公司
—现金	403,045,090.00	45,000,000.00	19,804,718.05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0,000,000.00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03,045,090.00	55,000,000.00	19,804,718.05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	403,045,090.00	46,515,123.76	6,828,455.6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0.00	8,484,876.24	12,976,262.40

(续)

①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 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 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9,916.74	29,916.74	10,011,024.06	10,011,024.06	56,348.75	56,348.75
应收款项					3,469,685.00	3,469,685.00
存货					2,189,439.05	2,189,439.05
其他流动资产			1,603,000.00	1,603,000.00	2,552,218.02	2,552,218.02
固定资产			19,990.00	19,990.00	12,120,254.05	12,120,254.05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					6,245,361.30	6,245,361.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8,346,300.00	11,485,600.0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80.00	6,780.00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8,620,424.63	10,118,464.48	3,300,000.00	3,300,000.00	18,606,608.94	18,606,608.94
净资产	229,755,792.11	1,397,052.26	8,334,014.06	8,334,014.06	8,033,477.23	8,033,477.23
减: 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29,755,792.11	1,397,052.26	8,334,014.06	8,334,014.06	8,033,477.23	8,033,477.23

①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

②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同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3、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武汉市绿色文明回收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0	100.00	出售股权	2016年05月30日	收到60%股权转让款,并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手续	434,824.86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18,194,011.85	75.00	外部股东增资	2016年03月31日	已完成工商变更,并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手续	10,694,011.85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92,400,000.00	74.00	出售股权	2016年12月27日	已完成工商变更,并办理了财产权交接手续	52,011,255.37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损益
武汉市绿色文明回收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25.00	23,475,960.00	27,606,972.50	4,131,012.50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6.00	54,521,383.27	67,600,000.00	13,078,616.73		

其他说明：回收哥(深圳)互联网有限公司、回收哥(天津)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哥(湖北)互联网有限公司系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2016年3月，子公司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北京格林美亚太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2016年4月，子公司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格林美(仙桃)二手机动车交易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55%。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2016年11月，子公司武汉汉能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武汉易能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河南中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两家公司注册资本均为：1000万元，均持股100%。2016年12月，通过设立方式成立襄阳汉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汉能通(无锡)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两家公司注册资本均为：1000万元，均持股100%。2016年12月，通过设立方式成立京津通(天津)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2016年9月，孙公司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武汉江城通新能源汽车供应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分别持股80%、2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5)、2016年9月，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65%。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2016 年 8 月，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持股 100.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2016 年 8 月，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持股 100.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8)、2016 年 3 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武汉绿源晨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持股 60.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9)、2016 年 2 月，孙公司湖北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格林美二手车交易市场（荆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持股 100.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孙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回收、利用废弃钴镍、电子废弃物以及采购其他钴镍资源，生产、销售超细钴镍粉体材料、铜与塑木型材等产品	100.00	-	投资设立
深圳市格林美检验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检验	100.00	-	投资设立
武汉汉能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处置与销售；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项目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丰城市	丰城市	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100.00	-	投资设立
格林美高新技术北美子公司	加拿大	加拿大	塑木型材、钴镍粉体的贸易与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荆门市	荆门市	循环技术工程研究	60.00	4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再生资源回收、批发和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91.27	8.72	投资设立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处置与销售；循环经济与环保产业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	84.83	15.17	投资设立
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供应链管理；国际货运代理；经营进出口业务	70.00	3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运输国际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格林美荆门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整理、分拣加工、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仙桃市	仙桃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分拣整理、加工处置、展示、销售、交易；	-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丰城市	丰城市	报废汽车、机电设备回收与处理	-	100.00	投资设立
丰城格林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丰城市	丰城市	再生资源回收、分类贮存与处置	-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格林美城市矿产装备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城市矿产装备生产与技术服务	-	55.00	投资设立
湖北江河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江河生态治理，土壤修复，环境治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	55.00	投资设立
荆门市绿源废渣废泥环保处置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矿渣、废水渣、污泥的综合利用	-	70.00	投资设立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废旧硬质合金的回收、制造与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再生资源的分类整理、加工、销售、交易	-	58.60	投资设立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泰兴市	江苏省泰兴市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制造业。	48.90	51.10	企业合并
KLK(HONGKONG)LIMITED	香港	香港	贸易	-	100.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供应链管理（上海）	上海	上海	贸易	54.50	45.50	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有限公司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钴酸锂、三元材料的研发和生产	-	100.00	企业合并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60.00	-	企业合并
扬州广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	-	60.00	企业合并
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工业固废处置	-	58.80	企业合并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乐清市	浙江乐清市	硬质合金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	65.00		企业合并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山西长治	山西长治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68.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汽车、汽车充电设备批发兼零售，汽车租赁，汽车维修，汽车充电服务，电池制造、销售		100.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武汉）复合型材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铝木门窗,铝型材的生产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余姚市兴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余姚	浙江余姚	钴镍锰三元材料的生产、销售		100.00	企业合并
荆门市祥顺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二手车评估、咨询与鉴定		58.60	投资设立
湖北博欣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物业管理		58.60	投资设立
湖北博凯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物业管理		58.60	投资设立
荆门国际创客空间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创业服务, 就业项目指导、咨询服务		58.60	投资设立
上海络威进出口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65.00	企业合并
DEWEI INTERNATIONAL INC	美国	美国	贸易		65.00	企业合并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内蒙	内蒙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85.00	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淮安	淮安	咨询服务业	88.58		企业合并
格林美(仙桃)二手机动车交易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仙桃市	仙桃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分拣整理、加工处置、展示、销售、交易;		55.00	投资设立
荆门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报废汽车、机电设备回收与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污水收集、处理、排放设施的管理、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废塑料循环利用、废旧有色金属循环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湖南永兴	湖南永兴	工业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领域技术研发和推广	55.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环保项目的投资	65.00		投资设立
武汉绿源晨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工业污水、生活污水处理及技术研发、生活垃圾分类及处理技术研发		60.00	投资设立
北京格林美亚太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易能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汽车、汽车充电设备、电池、机电设备、汽车零部件批发兼零售,汽车充电服务,汽车租赁服务,机动车维修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中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河南兰考	河南兰考	汽车租赁(不含融资租赁);汽车、汽车充电设备、电池、机电设备、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机动车维修、汽车充电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襄阳汉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汽车租赁;汽车、汽车充电设备的批发兼零售;汽车充电服务;机电设备、汽车零部件的制造、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及售后服务；机动车维修			
汉能通（无锡）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汽车租赁；汽车充电服务；汽车、汽车充电设备批发兼零售；电池、机电设备、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机动车维修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江城通新能源汽车供应链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汽车、汽车充电设备批发兼零售，汽车租赁，汽车充电服务，电池、机电设备、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机动车维修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二手车交易市场（荆门）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二手车交易，汽车配件销售，汽车美容维修		58.60	投资设立
京津通（天津）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新能源汽车租赁；汽车、汽车充电设备批发兼零售；汽车充电服务；电池、机电设备、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机动车维修；普通货运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40.00	26,216,977.42	700,000.00	167,286,820.48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35.00	12,931,137.57	0.00	64,428,074.02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279,802,575.44	333,153,754.18	612,956,329.62	92,305,353.66	132,518,524.54	224,823,878.20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83,790,218.56	23,148,392.94	206,938,611.50	27,562,677.79	0.00	27,562,677.79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220,430,045.06	367,359,780.16	587,789,825.22	183,944,633.37	112,280,752.41	296,225,385.78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89,400,262.23	26,410,854.59	215,811,116.82	69,348,282.97	815,762.16	70,164,045.13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279,777,655.88	63,404,514.44	63,404,514.44	23,617,002.38	225,529,980.60	52,465,769.08	52,465,769.08	72,241,948.95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228,449,906.07	38,279,962.62	38,453,746.86	225,590.74	55,239,242.21	10,729,007.51	10,965,239.27	

(4) 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8,949,934.87	51,831,206.9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730,601.34	-1,008,793.02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4,730,601.34	-1,008,793.0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存在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业务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港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	-----	-----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美元	12,235,758.06	8,833,035.61
港元	2,308,803.32	2,434,513.72
欧元	16.50	8,058.03
应收票据		
其中：美元	588,600.00	16,034,526.8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3,786,572.94	8,187,031.46
港元		13,492.75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12,623,723.56	
欧元	22,724.96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元		1,064,495.97
应付票据		
其中：美元		33,433,551.1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027,653.71	22,048,432.24
欧元		7,500.00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191,903.44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79,107,490.87	43,447,223.18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针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积极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避免汇兑损失。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二)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无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生态环境材料技术开发；新材料技术开发	26,000,000	12.54	12.54

注：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本公司 12.54%的股权；

许开华持有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60%的股权，王敏持有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40%的股权，许开华、王敏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无锡通达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其他股东
通达环球有限公司	子公司其他股东
杨小华	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陈星题	子公司其他股东
厦门梅花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其他股东
中企港二期南京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湖北亿美特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其他股东
樊红杰	子公司其他股东
樊启鸿	子公司其他股东
马爱香	子公司其他股东陈星题的妻子
内蒙古美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其他股东
陈武杰、张达化、赵启斌	控股孙公司原其他股东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合金球		1,064,164.91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废合金		4,210,939.71
武汉市绿色文明回收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铁及其合金	117,384.11	
回收哥（湖北）互联网有限公司	电子废弃物	206,323.96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电子废弃物	112,113.68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有限公司	钨原料	4,188,888.89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销售商品		83,629,803.35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有限公司	加工、销售商品	98,794,827.8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科亿”）一直是公司钴镍钨产品的战略客户，公司在 2016 年 8 月 29 日参股欧科亿，欧科亿成为公司的关联客户。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借款 起始日	担保借款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73,000,000.00	2016 年 5 月 5 日	2017 年 5 月 4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 年 4 月 28 日	2017 年 4 月 27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57,000,000.00	2016 年 6 月 14 日	2017 年 6 月 13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1 日	2017 年 10 月 20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 年 3 月 15 日	2017 年 3 月 14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 年 3 月 17 日	2017 年 3 月 16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22 日	2017 年 9 月 2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21 日	2017 年 12 月 20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 5 月 16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 年 2 月 25 日	2017 年 2 月 25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6,000,000.00	2016 年 5 月 20 日	2017 年 5 月 19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4 日	2017 年 12 月 13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 年 3 月 11 日	2017 年 3 月 10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27 日	2017 年 4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27 日	2017 年 10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27 日	2018 年 4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27 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 年 4 月 11 日	2018 年 10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 年 4 月 11 日	2019 年 4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 年 4 月 11 日	2019 年 10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 年 2 月 10 日	2020 年 4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 年 2 月 10 日	2020 年 10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 年 2 月 10 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 年 4 月 3 日	2021 年 4 月 12 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借款 起始日	担保借款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 年 4 月 3 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 年 6 月 8 日	2017 年 5 月 22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8 日	2017 年 11 月 20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8 日	2018 年 5 月 21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8 日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8 日	2019 年 6 月 7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4 日	2017 年 2 月 28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 年 2 月 3 日	2017 年 2 月 28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5 年 5 月 8 日	2017 年 6 月 21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 年 5 月 26 日	2017 年 6 月 21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 年 5 月 26 日	2017 年 9 月 8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9 月 8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017 年 3 月 21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018 年 2 月 21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27 日	2018 年 2 月 21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 年 1 月 4 日	2018 年 2 月 21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3 月 25 日	否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30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 年 5 月 23 日	2017 年 5 月 18 日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5 月 30 日	2017 年 5 月 27 日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 年 5 月 30 日	2017 年 5 月 27 日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7 月 13 日	2017 年 7 月 12 日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21 日	2017 年 9 月 20 日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11 日	2017 年 10 月 11 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借款 起始日	担保借款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5 日	2017 年 11 月 24 日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 日	2017 年 11 月 25 日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 日	2017 年 11 月 28 日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 日	2017 年 11 月 28 日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 日	2017 年 11 月 28 日	否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6,250,000.00	2015 年 5 月 13 日	2019 年 4 月 1 日	否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14 日	2017 年 2 月 22 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5 月 29 日	否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44,834,816.00	2016 年 7 月 28 日	2017 年 7 月 28 日	否
湖北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19 年 12 月 15 日	否
湖北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 年 1 月 11 日	2020 年 1 月 3 日	否
湖北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16 年 3 月 8 日	2020 年 1 月 3 日	否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6 项专利作为质押、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 年 5 月 7 日	2017 年 3 月 19 日	否
6 项专利作为质押、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4 年 9 月 24 日	2017 年 3 月 19 日	否
6 项专利作为质押、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5 年 3 月 5 日	2017 年 3 月 19 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6 项专利作为质押、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2 月 6 日	2017 年 3 月 19 日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1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7 年 4 月 14 日	否
江苏凯力克钴业 51%股权	10,000,000.00	2012 年 12 月 7 日	2017 年 6 月 6 日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1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否
江苏凯力克钴业 51%股权	48,000,000.00	2012 年 12 月 7 日	2017 年 10 月 30 日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1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8 年 4 月 13 日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担保有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1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8 年 10 月 12 日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1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9 年 4 月 12 日	否
扬州宁达 61%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73,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9 年 10 月 11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 年 1 月 22 日	2017 年 1 月 22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 年 2 月 23 日	2017 年 2 月 23 日	否
许开华	90,000,000.00	2016 年 2 月 25 日	2017 年 2 月 25 日	否
许开华	85,000,000.00	2016 年 3 月 4 日	2017 年 3 月 4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 年 3 月 15 日	2017 年 3 月 14 日	否
许开华	90,000,000.00	2016 年 3 月 24 日	2017 年 3 月 24 日	否
许开华	100,000,000.00	2016 年 4 月 11 日	2017 年 4 月 11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17 日	2017 年 3 月 16 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许开华、江苏凯力克、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荆国用（2009）第 20093756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	20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6 年 7 月 1 日	2017 年 3 月 14 日	否
许开华	20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2 日	2017 年 9 月 2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许董担保	25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13 日	2017 年 3 月 12 日	否
许开华	35,000,000.00	2016 年 9 月 9 日	2017 年 7 月 8 日	否
许开华、江苏凯力克、荆门公司的荆国用（2009）第 20093756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	10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14 日	2017 年 5 月 14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担保	5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23 日	2017 年 9 月 22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担保	48,000,000.00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9 月 22 日	否
许开华、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4 日	2017 年 11 月 3 日	否
许开华、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5 日	2017 年 11 月 24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5 月 17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担保	3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担保	66,500,000.00	2016 年 12 月 2 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否
许开华、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8 日	2017 年 12 月 8 日	否
许开华	88,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9 日	2017 年 12 月 9 日	否
许开华、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7 年 9 月 14 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许开华、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9 日	2017 年 12 月 9 日	否
许开华、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6 日	2017 年 12 月 15 日	否

③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担保(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荆门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荆门德威格林美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23,800,000.00	2016 年 5 月 20 日	2017 年 5 月 19 日	否

(3) 关联委托贷款

贷款对象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预计收益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有限公司	4.785%	5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10 日	2017 年 11 月 9 日	0.00	0.00	2,392,5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有限公司	13,523,252.59	676,162.63		
其他应收款：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2,144,882.31	107,244.12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回收哥(天津)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57,761.36	7,888.07		
回收哥(深圳)互联网有限公司	1,501.50	75.08		
回收哥(湖北)互联网有限公司	138,679.09	6,933.95		
合计	15,966,076.85	798,303.8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马爱香		29,500,091.05
陈星题	126,510,000.00	197,169,150.00
樊红杰	1,400,000.00	5,600,000.00
樊启鸿	2,600,000.00	11,650,000.00
厦门梅花实业有限公司		20,500,000.00
通达环球有限公司	60,042,990.29	165,801,172.96
无锡通达进出口贸易公司	63,139,247.05	92,360,770.17
湖北亿美特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561,978.00	2,000,000.00
中企港二期南京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9,902,694.00
陈武杰	529,000.00	
张达华	634,800.00	
赵启斌	634,800.00	
内蒙古美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80,471.80	
合计	259,033,287.14	534,483,878.18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为快速拓展 NCA 新一代三元动力材料的技术与商用化，促进公司三元动力电池材料产业链的技术水平与国际接轨，促进公司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市场融入国际主流供应链，稳定国际主流市场渠道，大幅提升公司三元动力电池材料产业链的盈利能力和全球核心竞争力，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格林美”或“中方”）与 ECOPRO Co., Ltd.（以下简称“ECOPRO”或“外方”）本着优势互补、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共同出资在湖北荆门和韩国庆尚北道浦项市分别成立合资公司（以下分别简称“荆门合资公司”及“在韩合资公司”），并于 2017 年 1 月 6 日签署了《格林美与 ECOPRO 中外合资经营合同》和《股东协议》。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韩国 ECOPRO 设立电池材料中外合资公司的议案》、《关于子公司与韩国 ECOPRO 设立电池材料在韩合资公司的议案》。

(2) 为进一步扩大动力电池材料的生产规模和发挥电池材料制造技术优势，满足日益增长的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材料的需求，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通过竞拍取得编号为 320292002137GB00016 的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面积为 48213.4 平方米，其中转让宗地面积为 27603.7 平方米），并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与无锡市硕放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

(3) 为利用丰城市 30 年来已经形成的再生回收大市场的良好基础，对历史形成的围里再生资源市场进行提档升级，按照“绿色化、循环化、资源化、智慧化、教育化”的原则，共同构建“产业组团—新乡村—新市场”的产业与农村相融合的新兴城市矿产新市场，打造资源聚集、统一分拣、统一市场销售的“互联网+再生资源”的再生资源资源聚集模式，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与丰城市人民政府签署《江西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项目投资合同书》，拟由公司出资 5 亿元在丰城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内进行江西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形成城市矿产资源年分拣、集散交易量 45 万吨以上的规模，打造国内一流的资源聚集、统一分拣、统一市场的再生资源大市场，为公司江西园区循环产业发展对再生资源的需求提供战略保障，大幅提升公司对区域再生资源渠道与数量的掌控度。

(4)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2017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截止 2017 年 2 月 6 日，公司董事会已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 433 人，授予登记股份 2,444.60 万股；截止 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已收到 433 名激励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 88,494,570.00 元，其中股本 24,446,000.00 元，资本公积 64,048,57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935,315,646.00 元，股本人民币

2,935,315,646.00 元。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910,869,646 股增加至 2,935,315,646 股，导致公司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动。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源”）在授予前持有公司股份 365,022,8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4%，本次授予完成后，汇丰源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授予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44%，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更。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实际控制人为许开华和王敏夫妇，通过汇丰源持有公司 365,022,862 股股份，通过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5,526,686 股股份，王敏直接持有公司 806,200 股股份，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 391,355,748 股股份，占授予前公司总股份的 13.44%。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许开华和王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授予后公司总股份的 13.33%，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7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2,935,315,64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57,911.15	100.00	1,771,920.46	37.24	2,985,990.69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4,757,911.15	100.00	1,771,920.46	37.24	2,985,990.69
合计	4,757,911.15	100.00	1,771,920.46	37.24	2,985,990.69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4,763.06	100.00	1,614,763.06	100.0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614,763.06	100.00	1,614,763.06	100.00	
合计	1,614,763.06	100.00	1,614,763.06	100.00	

①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143,148.09	157,157.40	5.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1,614,763.06	1,614,763.06	100.00
合计	4,757,911.15	1,771,920.46	37.24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账龄状态。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7,157.40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年核销减少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第一名	3,143,148.09	66.06	157,157.40
第二名	948,585.33	19.94	948,585.33
第三名	296,971.33	6.24	296,971.33
第四名	188,217.20	3.96	188,217.20
第五名	63,318.30	1.33	63,318.30
合计	4,640,240.25	97.53	1,654,249.56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23,589,325.60	100.00	3,767,896.97	0.09	4,219,821,428.63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75,177,939.39	1.78	3,767,896.97	5.01	71,410,042.42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48,411,386.21	98.22			4,148,411,386.21
合计	4,223,589,325.60	100.00	3,767,896.97	0.09	4,219,821,428.63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45,561,776.13	100.00	83,541.23	0.00	3,545,478,234.9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3,545,561,776.13	100.00	83,541.23	0.00	3,545,478,234.90
合计	3,545,561,776.13	100.00	83,541.23	0.00	3,545,478,234.90

②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5,157,939.39	3,757,896.97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0,000.00	10,000.00	50.00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年以上			
合计	75,177,939.39	3,767,896.97	5.01

注：确定该组合依据：账龄状态。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84,355.74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63,067.65	576,728.60
往来款	4,200,918,257.95	3,544,985,047.53
股权转让款	22,308,000.00	
合计	4,223,589,325.60	3,545,561,776.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	3,159,387,761.20	1 年以内	74.80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	332,558,951.16	1 年以内	7.87	
第三名	关联方往来	188,418,117.29	1 年以内	4.46	
第四名	关联方往来	163,598,587.99	1 年以内	3.87	
第五名	关联方往来	158,125,598.66	1 年以内	3.74	
合计		4,002,089,016.30		94.76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264,821,734.31		6,264,821,734.31	4,899,313,120.56		4,899,313,120.5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02,030,133.32		702,030,133.32	221,116,045.48		221,116,045.48
合计	6,966,851,867.63		6,966,851,867.63	5,120,429,166.04		5,120,429,166.04

注：年末较年初增加 38.51%，主要是本期收购子公司增加投资所致。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市格林美检验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	-
武汉汉能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	-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665,541,374.55	900,000,000.00		3,565,541,374.55	-	-
格林美高新技术北美子公司	6,670,350.00			6,670,350.00	-	-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204,900,000.00	400,000,000.00		604,900,000.00	-	-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656,887,496.25		656,887,496.25		-	-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000,000.00			6,000,000.00	-	-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91,398,299.76			391,398,299.76	-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385,800,000.00	200,000,000.00		585,800,000.00	-	-
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	-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129,600.00			7,129,600.00	-	-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333,000,000.00	46,337,020.00		379,337,020.00	-	-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	-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17,986,000.00		17,986,000.00		-	-
格林美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3,045,090.00		403,045,090.00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合计	4,899,313,120.56	2,040,382,110.00	674,873,496.25	6,264,821,734.31	-	-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其他权益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89,427,965.90		46,133,478.15	11,226,895.52		-
深圳市本征方程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794,306.71			-1,435,564.45		-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4,499,944.12	4,500,000.00		16,582.41		-
武汉三永格林美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有限公司	16,926,878.54			-2,430,572.35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其他权益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收益调整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有限公司		81,973,700.00		1,877,402.19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90,466,950.21			46,231,626.42		
合计	221,116,045.48	86,473,700.00	46,133,478.15	55,486,369.74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 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54,521,383.27	
深圳市本征方程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358,742.26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9,016,526.53	
武汉三永格林美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有限公司				14,496,306.19	-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有限公司				83,851,102.19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385,087,496.25	521,786,072.88	
合计			385,087,496.25	702,030,133.32	-

注：联营企业本期增加系本期转让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给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将剩余 48.9% 的股权作为公司的联营企业转为权益法核算。

(4) 对其他企业投资：无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7,988,471.60	166,718,142.46	4,498,911.92	4,110,256.40
其他业务	25,036,075.53		133,450,317.97	3,685.00
合计	203,024,547.13	166,718,142.46	137,949,229.89	4,113,941.40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子公司分红	112,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486,369.74	-500,904.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749,280.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收益	11,104,471.53	
合计	190,340,122.10	-500,904.73

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了 190,841,026.83 元，主要是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子公司分红、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及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十五、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8,796,216.2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842,840.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54,711.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209,629.23	
小计	101,993,974.49	
所得税影响额	16,290,121.39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8,574.35	
合计	84,785,278.75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注：1、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2、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情况。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209,629.23	(1) 本期因外部股东增资导致丧失了对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对剩余 25%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为 4,131,012.50 元；(2) 本期处置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74%的股权，对剩余 26%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为 13,078,616.73 元。以上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增值税即征即退	8,609,102.95	符合国家政策，按标准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因此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5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8	0.06	0.06

（以下无正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证书编号： 4403A06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10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7.30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7.29

2011年5月28日

2011年6月27日
年度注册

4

5



王瑜军

男

1967年11月03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61232167110302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汪红宁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09月27日
工作单位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60203690927103
Identity card No.	





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 4403A0667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10月0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6.15
2015.7.30
2016.7.30



2007年6月27日



营业执照

(副本)⁽⁶⁻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5 月 30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86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王子龙

办公场所: 北京崇文门大街9号院B座2单元3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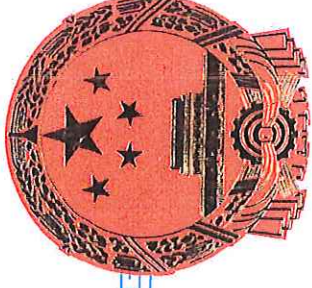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075

注册资本(出资额): 17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8-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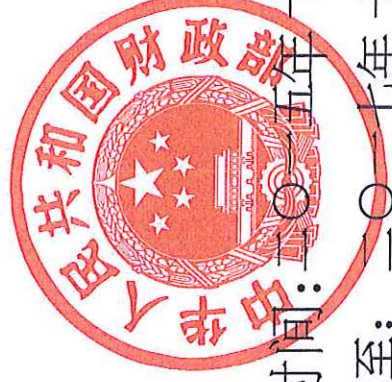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1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王子龙



证书号：51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